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Zhangjiag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股票代码: 002839)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到董事 12 名，会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行长杨满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五、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准则》对本行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参阅《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八、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末总股本 1,807,526,6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2018 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九、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元为单位。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本行或张家港行	指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省联社	指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张家港行	股票代码	0028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张家港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Zhangjiag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RCBANK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公司网址	http://www.zrcbank.com		
电子信箱	office@zrcban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 平	陶 鹰
联系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电话	0512-56961859	0512-56961859
传真	0512-56968022	0512-56968022
电子信箱	zhp3655@sina.com	lucia_tao@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32252238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本行无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勇、黄元华

2、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华泰联合证券	陈石、孙泽夏	2017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会计年度结束

3、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2,992,439,505.32	2,413,577,974.90	23.98%	2,439,481,24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9.44%	689,470,80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0,326,937.26	736,059,458.50	12.81%	674,798,79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6,034,671.70	5,505,786,558.35	-168.95%	6,265,543,56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6.98%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6.98%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9%	9.43%	下降 0.04 个百分点	9.68%
项 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113,446,248,280.41	103,128,824,899.20	10.00%	90,138,057,98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17,773,883.46	8,278,626,049.65	19.80%	7,326,412,735.56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992,439,505.32	2,413,577,974.90	2,413,577,974.90	23.98%	2,439,481,249.48	2,439,481,24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763,102,278.70	9.44%	689,470,806.21	689,470,80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0,326,937.26	736,059,458.50	736,059,458.50	12.81%	674,798,792.65	674,798,79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6,034,671.70	5,505,786,558.35	5,505,786,558.35	-168.95%	6,265,543,563.21	6,265,543,56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0.43	6.98%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0.43	6.98%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9%	9.43%	9.43%	下降了 0.04 个百分点	9.68%	9.68%
项 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3,446,248,280.41	103,172,573,436.23	103,128,824,899.20	10.00%	90,178,179,449.86	90,138,057,98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17,773,883.46	8,278,626,049.65	8,278,626,049.65	19.80%	7,326,412,735.56	7,326,412,735.56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说明：

（1）对贴现业务以前年度按照票面金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未实现收益部分计入递延收益，本期调整为按照净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2）2017 年度按照省联社相关文件，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

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1.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全部计入应收款项类投资。本期调整应归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部分。(3) 在建工程以前年度合并在固定资产中列报, 本期调整为单独列报。(4) 转贴现利息收支以前年度按照全额在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中列报, 本年度调整为按照净额列报。

注: 1、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 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表各比较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收益。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807,526,66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62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4,794,256.75	799,797,814.59	722,153,927.86	835,693,50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421,710.23	183,137,924.86	231,047,578.97	192,511,50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470,772.41	184,033,989.70	230,980,151.61	188,842,02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4,869,786.53	765,422,636.32	1,715,492,640.05	-672,080,161.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3,135.74	2,790,092.30	10,126,573.3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06,300.00	3,917,440.00	12,596,003.00	江苏省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加快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上市补贴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30,583,005.6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7,349.64	-1,115,317.11	396,564.23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63,953.66	9,043,805.22	5,779,785.1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079.55	88,595.45	2,667,341.86	--
合计	4,791,781.41	27,042,820.20	14,672,013.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十、补充披露

（一）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存款总额	79,503,686,221.40	70,544,023,813.69	65,256,547,995.40

其中：对公活期存款	19,779,567,150.85	19,123,496,105.29	13,182,551,247.94
对公定期存款	12,027,456,539.90	11,848,204,168.34	14,020,831,815.29
活期储蓄存款	7,317,764,951.39	6,506,957,032.27	6,043,933,422.01
定期储蓄存款	27,522,724,536.00	25,979,264,603.39	25,914,467,068.96
其他存款	12,856,173,043.26	7,086,101,904.40	6,094,764,441.20
贷款总额	60,159,749,146.38	49,067,325,523.30	44,284,497,459.62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38,419,581,943.47	34,846,705,020.73	31,496,354,109.34
贴现	4,104,602,081.09	2,669,256,414.99	4,415,421,437.1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635,565,121.82	11,551,364,087.58	8,372,721,913.16
贷款损失准备	1,980,197,368.14	1,619,071,762.38	1,570,381,175.87
贷款净额	58,179,551,778.24	47,448,253,760.92	42,714,116,283.75

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统计口径，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央行新的统计口径，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款总额为 795.04 亿元、贷款总额为 601.60 亿元。

（二）补充披露指标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本状况	资本充足率（%）	≥10.5	15.65	12.93	13.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94	11.82	12.2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1.94	11.82	12.26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51.38	37.60	41.59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47	1.78	1.96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	75.67	69.62	67.92
	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2.14	2.3	3.1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7.22	21.88	25.48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5.21	7.43	8.98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5.37	11.09	10.2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7.80	17.83	19.23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72.09	25.41	27.2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9.57	60.44	71.44
拨备情况	拨备覆盖率（%）	≥150	223.85	185.6	180.36
	贷款拨备比（%）	不适用	3.29	3.3	3.54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35.43	36.33	37.09
	总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0.76	0.78	0.81

	净利差（%）	不适用	2.37	2.12	2.04
	净息差（%）	不适用	2.56	2.33	2.24

注：1、上表中不良贷款比率、单一客户贷款比例、迁徙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比按照中国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2、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总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平均总资产；平均总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100%。

1.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60,325.80	802,235.94
一级资本净额	960,325.80	802,235.94
二级资本	297,685.22	75,306.17
总资本净额	1,258,011.02	877,542.11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8,040,147.87	6,786,518.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4%	11.8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4%	11.82%
资本充足率	15.65%	12.93%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第 1 号令）计算。

2.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960,325.80	863,463.51	843,088.45	843,659.66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2,827,027.66	12,110,282.75	11,174,030.16	10,762,314.16
杠杆率（%）	7.49	7.13	7.55	7.84

注：根据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1 号）计算。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业务发展模式

公司始终以支农支小、支持实体经济引领战略转型方向，专注推进差异化、特色化经营发展之路，构建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网络金融四大板块服务体系，聚焦小企业贷款、小微金融、网络金融、零售业务几个重点领域精准发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在公司业务方面，设立一级部门小企业部，服务综合授信在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小企业客户，围绕“方便、快捷、风险可控”的原则打造专属产品和信贷审批流程。推进公司业务投行化，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满足多层次需求，专属支持科技型企业升级，创新企业融资组合模式及担保方式，重视全流程金融服务，解决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加大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加大“三优三保”信贷投放，加快农村集体资金系统建设，助力农村经济发展。在零售业务方面，小微金融依托移动办公、智能审批、大数据风控和集中出账等系统，通过标准化产品的开发与运用，提升服务质效。精心筹划并完成机构改革，报告期内，本行顺利完成对张家港区域基层支行的全面改革，构建了对公业务集中运营、零售业务网格化管理的新模式。在金融市场方面，顺应当前金融监管形势新变化，推动业务向综合化转型，推动金融市场业务合规稳健发展。在互联网金融方面，强化互联网思维、开辟金融服务新渠道。加速实现城市智慧化方案在商业消费、公共服务、交通出行和政府服务等领域成功落地，优化直销银行平台功能，丰富直销银行产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资产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经济金融方针政策，坚持战略定力，坚守服务“三农”、服务民营、服务小微企

业的初心，与时俱进深化创新转型，致力服务实体经济，积极推进普惠金融，促进金融支持与地方经济发展良性互动增长，走出了一条特色化、差异化、专业化的创新发展之路，着力打造独特的经营优势，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一）支持小微、服务三农“主力军”

公司自改制组建全国首家农商行至成为首批上市的农商行，始终不忘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企业的初心，以支农支小引领战略转型方向，铸就差异化经营特色，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小企业部，作为专门服务单户授信 1000 万元以下小企业的业务专营部门，全力提升普惠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积极落实普惠金融监管政策。

公司始终将“三农”金融服务放在重要战略位置。报告期内，公司与张家港市八个乡镇建立联系，并与 80%以上乡镇进行“三资管理”系统对接测试。与此同时，公司加大对涉农区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单独切分贷款资源，予以优先投放；加大对农、林、牧、渔行业的信贷支持力度，不设行业限定额度指标，农商银行姓“农”的特点得到进一步显现。

（二）推进机构改革“创新者”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打上了“敢于争先”的张家港精神的烙印。为完成战略转型，着力推进机构改革，2018 年 6 月份，顺利完成对本地基层支行的全面机构改革，形成“7+2+16+1”机构设置，即 7 家中心支行、2 家综合支行、16 家零售支行、1 家对公支行，构建了对公业务集中运营、零售业务网格化管理的新模式。设立小企业部，引入小微信贷理念，引导简便、高效化服务；重组信用卡部，成立信用卡与消费金融部，搭建消费金融与信用卡业务融合发展的平台，调整完善网络金融部职能定位，明确发展目标和路径；完成干部配套竞聘，在两轮机构网点改革中实施干部全员竞聘上岗，为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三）拥抱智慧金融“先行者”

公司积极主动拥抱互联网，推动智慧金融与传统业务的嫁接，开拓业务发展空间。报告期内，本行联合中国银联、蚂蚁金服、腾讯三大支付巨头开展当地智慧城市建设；为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度，本行推出了移动超级柜台及智能超级柜台等，突破了物理营业网点办理业务的限制。这些举措在树立了本行科技金融新形象的同时，也奠定了本行加速建设智慧银行新的里程碑。

（四）强化经营管理“践行者”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各项管理，协同推进战略转型，在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内部考核机制等方面不断探索符合自身战略定位和长远发展目标的体系、机制与措施，立足稳健发展，推动整体经营效率持续提升，各项综合性指标持续保持在稳健水平。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8 年，公司在上级监管部门及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战略定力，回归本源，支农支小，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大力弘扬张家港精神，团结奋进、自加压力，经营质效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不断增强。

（一）依托双引擎发力奠定加速度发展基础。一是借力资本市场，报告期内顺利发行 25 亿元可转债，增强了资本实力，为加快业务发展特别是增加信贷投放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继续推进分支机构网点布局，年内开设苏州分行和江阴支行，完成以苏州、无锡、南通 3 家分行为支柱，在省内外开设 14 家异地支行、2 家控股村镇银行并投资 5 家农商行的区域性商业银行布局。

（二）专注服务区域实体经济补给金融活水。公司坚持战略定力，深耕当地，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突出重点专业专注于中小微企业和城乡居民两大领域，实现差异化定位、特色化发展。让中小微企业享受到金融源头活水的滋润。

（三）坚持“稳中求进”的合规经营思路不动摇。一是强化合规内控管理。制定年度案防工作方案，加大合规案防考核力度，推动合规案防文化建设，反洗钱基础管理稳步提升。二是强化风险基础管理。进一步规范全面风险治理架构建设，序时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三是强化审计防线作用。开展全面审计和总行部门审计，注重业务管理规范化。

（四）激发内生动力的队伍活力在稳步提升。一是加强党建引领。党建工作与战略转型紧密结合，使党建工作真正融入我行各项业务发展中，成为推动战略发展转型的重要力量。二是加强文化宣贯。制定实施三年战略发展规划和大家金融的企业文化。三是加强人才管理。打造一支具有张家港行特质、堪当新时代发展重任的干部队伍。

2、公司在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方面的制度安排及成果

公司积极响应“回归本源、聚焦主业、服务实体”的监管政策，坚持战略定力，不断完善服务民营、小微企业的机制体制。一是坚定下沉式“支农支小”方向不变。在信贷投放计划上，优先支持先进制造业实体经济，优先支持小微企业。不断压缩控制大额信贷投放，重点向民营企业、小微企业倾斜。报告期内，信贷资产占比显著提升，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回归本源业务力度凸显。二是深化小微差异化考核激励机制。在信贷资源、财务资源、人力资源上中重点向小微企业倾斜。对小微企业业务，制定专门作业流程尽职指引和相关问责制度，鼓励小微企业业务发展。信贷规模优化支持小微企业信贷投放。除人行再贷款外，充分调动全行服务小微企业的积极性，通过制定劳动竞赛方案等，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信贷贷款投放的考核

激励，切实调动全行做小做散贷款的积极性。此外，实行小企业业务单独计价，建立专属的绩效考核体系，确保小企业客户经理激励措施到位。三是提升服务民营、小微企业服务质效。为响应国家政策导向，落实单户授信 1000 万元以下普惠金融和“两增两控”要求。报告期内，对公司条线进行了团队和业务分层，成立了单户授信 1000 万元以下的专营化团队——小企业团队，专门服务综合授信在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小企业客户，有力支持小企业的融资需求。此外，本行设有小微金融事业部，进一步聚焦“支农支小”“服务小微”的战略重心，服务对象及金融服务进一步下沉，主要服务 200 万元以下的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通过标准化产品的开发与运用，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报告期内，公司在服务小微、服务三农、促进服务实体经济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各项经营指标得到明显改善。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2,992,439,505.32	2,413,577,974.90	578,861,530.42	23.98%
利息净收入	2,719,991,378.49	2,124,637,764.24	595,353,614.25	28.02%
利息收入	4,712,979,106.92	4,060,448,997.96	652,530,108.96	16.07%
利息支出	1,992,987,728.43	1,935,811,233.72	57,176,494.71	2.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952,728.17	113,819,454.83	-80,866,726.66	-71.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406,054.14	140,624,438.41	-44,218,384.27	-31.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453,325.97	26,804,983.58	36,648,342.39	136.72%
投资收益	208,377,742.97	151,206,874.01	57,170,868.96	37.81%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2,629,733.76	-3,242,869.5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64,059.19	3,575,478.37	7,688,580.82	215.04%
汇兑收益	13,826,826.75	8,155,188.73	5,671,638.02	69.55%
其他业务收入	6,639,905.49	9,553,480.96	-2,913,575.47	-30.50%
二、营业支出	2,145,712,702.16	1,699,377,094.30	446,335,607.86	26.26%
税金及附加	20,633,999.52	18,081,866.69	2,552,132.83	14.11%
业务及管理费	1,060,242,779.12	876,877,795.50	183,364,983.62	20.91%
资产减值损失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260,418,491.41	32.37%

其他业务成本	-	-	-	-
三、其他收益	6,306,300.00	3,417,440.00	2,888,860.00	84.53%
四、营业利润	853,033,103.16	717,618,320.60	135,414,782.56	18.87%
加：营业外收入	5,283,834.21	32,684,561.26	-27,400,727.05	-83.83%
减：营业外支出	4,321,183.85	2,556,514.15	1,764,669.70	69.03%
五、利润总额	853,995,753.52	747,746,367.71	106,249,385.81	14.21%
减：所得税费用	36,254,008.51	-6,544,868.38	42,798,876.89	-
六、净利润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63,450,508.92	8.41%
（一）按照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63,450,508.92	8.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72,016,439.97	9.44%
2、少数股东损益	-17,376,973.66	-8,811,042.61	-8,565,931.05	97.22%

(1) 利息收入与支出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一、利息收入	4,712,979,106.92	4,060,448,997.96	652,530,108.96	16.07%
存放同业	15,347,688.28	22,029,459.84	-6,681,771.56	-30.33%
存放中央银行	141,017,534.69	131,939,176.55	9,078,358.14	6.88%
拆出资金	21,798,883.07	32,701,804.12	-10,902,921.05	-33.34%
贷款和垫款	3,031,851,805.95	2,514,051,794.56	517,800,011.39	20.60%
票据贴现	87,044,138.28	66,460,160.32	20,583,977.96	30.97%
债券投资	1,306,042,303.77	1,227,857,452.32	78,184,851.45	6.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610,311.54	18,069,548.79	15,540,762.75	86.01%
转贴现利息收入	76,263,295.72	44,992,255.90	31,271,039.82	69.50%
其他利息收入	3,145.62	2,347,345.56	-2,344,199.94	-99.87%
二、利息支出	1,992,987,728.43	1,935,811,233.72	57,176,494.71	2.95%
同业存放	97,758,173.37	78,228,649.19	19,529,524.18	24.96%
吸收存款	1,334,156,944.77	1,302,657,985.81	31,498,958.96	2.42%
拆入资金	28,796,226.01	7,760,367.57	21,035,858.44	271.07%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2,461,606.93	5,180,997.63	-2,719,390.70	-5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16,777,639.08	452,948,863.28	-136,171,224.20	-30.06%
其他利息支出	213,037,138.27	89,034,370.24	124,002,768.03	139.28%
利息净收入	2,719,991,378.49	2,124,637,764.24	595,353,614.25	28.02%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息率和平均付息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贷款及垫款（注 1）	5,381,731.18	319,269.76	5.93%	4,644,411.84	262,032.32	5.64%
债券投资	3,576,858.58	130,604.23	3.65%	3,530,863.99	122,785.75	3.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362.72	3,361.03	3.22%	53,761.45	1,806.95	3.36%
存放及拆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其他	1,136,231.81	17,816.73	1.57%	1,182,121.17	18,901.78	1.60%
小计	10,199,184.29	471,051.75	4.62%	9,411,158.45	405,526.80	4.31%
付息负债						
吸收客户存款	7,036,121.77	133,415.69	1.90%	6,566,117.30	130,265.80	1.98%
同业存入及拆入、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其他	2,101,319.26	65,636.92	3.12%	1,893,646.38	62,797.23	3.32%
小计	9,137,441.03	199,052.61	2.18%	8,459,763.68	193,063.02	2.28%
净利息收入	-	271,999.14	-	-	212,463.78	-
净利差（注 2）	-	-	2.44%	-	-	2.03%
净利息收益率（注 3）	-	-	2.67%	-	-	2.26%

注：1、本表中贷款和垫款对应日均余额包括贷款及贴现，对应利息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贴现及转贴现利息收支净额；

2、净利差为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的差额

3、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日均余额计算

公司净利息收入主要受公司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及该资产的收益率与负债的成本所影响。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在很大程度上受人民币的基准利率和利率政策的影响。尤其对于人民币贷款和存款，以及低于特定金额的外汇存款，人民银行都为其设定基准利率并不定期修订。公司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也受我国其他货币政策、宏观经济状况、张家港市市场竞争和资金需求状况等各种因素的影响。

（2）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苏州分行等，在分支机构增加资产及人员投入的同时加强精细化管理，业务及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20.91%，成本收入比下降 0.90 个百分点。以下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员工费用	647,293,014.98	501,367,208.02	145,925,806.96	29.11%
业务费用	296,851,146.25	281,314,378.11	15,536,768.14	5.52%
固定资产折旧	68,930,689.67	54,354,112.64	14,576,577.03	26.82%
无形资产摊销	18,603,065.86	20,626,336.10	-2,023,270.24	-9.81%
长期待摊费用	19,078,108.27	14,951,593.99	4,126,514.28	27.60%
低值易耗品摊销	9,486,754.09	4,264,166.64	5,222,587.45	122.48%
合计	1,060,242,779.12	876,877,795.50	183,364,983.62	20.91%
成本收入比	35.43%	36.33%	-	下降 0.90 个百分点

注：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3）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0.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 亿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贷款损失准备	764,334,984.35	628,730,553.83	135,604,430.52	21.57%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8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9,695,600.95	83,200,000.00	106,495,600.95	128.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897,733.36	24,456,878.28	-4,559,144.92	-18.64%
坏账准备	9,100.00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671,544.18	68,030,000.00	-7,358,455.82	-10.82%
合计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260,418,491.41	32.37%

（4）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1,366,938.95	125,965,382.22
调整上年度所得税费用	-1,599,535.33	-4,765,815.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513,395.11	-127,744,434.96
合计	36,254,008.51	-6,544,868.38

（5）利润表其他事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幅度	备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406,054.14	140,624,438.41	-31.44%	主要系 2018 年理财中间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453,325.97	26,804,983.58	136.72%	主要系公司新开展的网络金融服务，所支付的手续费支出。
投资收益	208,377,742.97	151,206,874.01	37.81%	主要系债券投资买卖价差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2,629,733.76	-	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获取的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64,059.19	3,575,478.37	215.04%	主要系金融资产估值上升所致。
汇兑收益	13,826,826.75	8,155,188.73	69.55%	主要系一方面营运资金汇率上升所致，另一方面由于代客结售汇业务量的增长，促使汇兑收益的增长。
其他业务收入	6,639,905.49	9,553,480.96	-30.50%	主要系 2018 年获取的租赁收入较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32.37%	主要系 2018 年末按照监管的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 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收益	6,306,300.00	3,417,440.00	84.53%	主要系 2018 年度获取的财政补贴收入较高所致。
营业外收入	5,283,834.21	32,684,561.26	-83.83%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投资兴化农商行新增投资成本小于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该事件为偶然事件，不具有延续性。
营业外支出	4,321,183.85	2,556,514.15	69.03%	2018 年度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公益捐赠支出及其他营业外支出。

三、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8 及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134.46 亿元和 1,031.29 亿元，2018 年末总资产较 2017 年末增长 10.00%。公司资产主要由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扣除贷款减值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30,935,979.87	9.90%	10,199,075,757.72	9.89%	10.12%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0.66%	933,813,074.64	0.91%	-19.54%
贵金属	-	-	-	-	-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0.38%	1,088,190,950.37	1.06%	-6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0.91%	1,201,633,290.00	1.17%	-14.3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55,996,789.71	1.99%	-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0.49%	494,507,807.18	0.48%	12.10%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79,551,778.24	51.28%	47,448,253,760.92	46.01%	2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20.94%	26,344,528,500.85	25.55%	-9.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7.09%	2,759,340,439.42	2.68%	191.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5.87%	8,034,945,183.69	7.79%	-17.16%
长期股权投资	994,417,404.35	0.88%	908,517,167.92	0.88%	9.4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604,969,420.28	0.53%	625,617,035.49	0.61%	-3.30%
在建工程	23,708.00	-	23,708.00	-	-
无形资产	104,607,976.93	0.09%	100,690,047.79	0.10%	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0.71%	734,241,341.87	0.71%	9.76%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0.27%	199,450,043.63	0.19%	54.67%
资产总计	113,446,248,280.41	100.00%	103,128,824,899.20	100.00%	10.00%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是公司资产的最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及垫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42,524,184,024.56	70.69%	37,515,961,435.72	76.46%
其中：对公贷款（扣除贴现）	38,419,581,943.47	63.87%	34,846,705,020.73	71.02%
贴现	4,104,602,081.09	6.82%	2,669,256,414.99	5.4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635,565,121.82	29.31%	11,551,364,087.58	23.54%
合计	60,159,749,146.38	100.00%	49,067,325,523.30	100.00%
贷款损失准备	1,980,197,368.14	-	1,619,071,762.38	-
扣减贷款损失准备后的贷款余额	58,179,551,778.24	-	47,448,253,760.92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贷款前十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客 户	行 业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9,250,000.00	2.14%
客户 2	批发和零售业	241,878,600.00	1.92%
客户 3	制造业	240,000,000.00	1.91%
客户 4	制造业	225,000,000.00	1.79%
客户 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000.00	1.59%
客户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000,000.00	1.58%
客户 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000,000.00	1.58%
客户 8	制造业	198,000,000.00	1.57%
客户 9	批发和零售业	198,000,000.00	1.57%
客户 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6,000,000.00	1.56%
合计		2,166,128,600.00	17.22%
资本净额（万元）	1,258,011.02		

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核心指标（试行）》，本行向任何单一借款人发放贷款，以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 10%为限。本行的贷款集中度相对较低，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一最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额占资本净额为 2.14%，前十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 17.22%。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权益工具投资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合计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9,951,871,587.92	180,856,497.79	19,771,015,090.13	22,361,654,305.77	-	22,361,654,305.7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2,125,879.89	92,039,103.16	3,990,086,776.73	4,066,074,195.08	83,200,000.00	3,982,874,195.0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821,623,275.49	92,039,103.16	3,729,584,172.33	3,805,571,590.68	83,200,000.00	3,722,371,590.68
按成本计量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合计	24,033,997,467.81	272,895,600.95	23,761,101,866.86	26,427,728,500.85	83,200,000.00	26,344,528,500.85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6,434,270,876.19	2,659,332,439.57
企业债券	964,723,300.91	-
金融机构债券	150,006,925.80	100,007,999.85
政府支持机构债券	326,176,493.75	-
其他	194,355,123.36	-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8,069,532,720.01	2,759,340,439.4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1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注：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5）应收款项类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7.16%。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包括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3,020,000,000.00	5,750,000,000.0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554,800,000.00	1,989,988,127.62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	2,252,030,949.08	404,912,056.07
应收款项类投资合计	6,826,830,949.08	8,144,900,183.69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70,626,544.18	109,955,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6,656,204,404.90	8,034,945,183.69

注：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6）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备注
其他应收款	179,833,498.08	43,082,254.39	317.42%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主要系预付购房款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4,314,547.79	53,021,375.74	-16.42%	-
抵债资产	79,183,928.43	101,105,661.79	-21.68%	-
预交税金	5,152,303.28	2,240,751.71	129.94%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交税金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主要系 2018 年下属子公司亏损，原预交所得税需税务部门在汇算清缴后退回。
合计	308,484,277.58	199,450,043.63	54.67%	-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幅度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2.27%	3,250,000,000.00	3.43%	-27.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2.27%	2,173,956,424.37	2.29%	8.10%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17%	200,000,000.00	0.21%	102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0.16%	179,138,732.33	0.19%	-6.1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9.00%	13,165,818,631.53	13.90%	-29.27%
吸收存款	79,503,686,221.40	76.86%	70,544,023,813.69	74.46%	12.70%
应付职工薪酬	412,160,413.72	0.40%	342,154,830.80	0.36%	20.46%
应交税费	181,190,677.90	0.18%	86,522,242.08	0.09%	109.42%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1.72%	1,688,550,270.80	1.78%	5.15%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4.54%	2,876,778,171.16	3.04%	6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0.06%	85,114.87	0.00%	77112.30%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0.36%	232,912,987.83	0.25%	61.91%
负债合计	103,435,593,740.52	100.00%	94,739,941,219.46	100.00%	9.18%

(1) 吸收存款

存款按客户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长率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779,567,150.85	19,123,496,105.29	656,071,045.56	3.43%
-个人客户	7,317,764,951.39	6,506,957,032.27	810,807,919.12	12.46%
小计	27,097,332,102.24	25,630,453,137.56	1,466,878,964.68	5.72%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2,027,456,539.90	11,848,204,168.34	179,252,371.56	1.51%
-个人客户	27,522,724,536.00	25,979,264,603.39	1,543,459,932.61	5.94%
小计	39,550,181,075.90	37,827,468,771.73	1,722,712,304.17	4.55%
保证金存款	5,769,165,285.98	4,772,252,237.01	996,913,048.97	20.89%
理财产品存款	3,802,270,000.00	479,370,000.00	3,322,900,000.00	693.18%
其他存款	3,284,737,757.28	1,834,479,667.39	1,450,258,089.89	79.06%

合计	79,503,686,221.40	70,544,023,813.69	8,959,662,407.71	12.70%
----	-------------------	-------------------	------------------	--------

(2) 负债其他事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备注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00,000,000.00	1023.63%	主要系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多元化负债，增加拆入资金规模。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13,165,818,631.53	-29.27%	主要系公司卖出回购债券按照“302号”文要求实行比例控制，因此有所下降。
应交税费	181,190,677.90	86,522,242.08	109.42%	主要系公司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2,876,778,171.16	63.22%	主要系公司 2018 年 11 月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85,114.87	77112.30%	主要系债券公允价值上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232,912,987.83	61.91%	主要系其他应付款及再贴现负债增加所致。

3、股东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7,526,665.00	18.06%	1,807,526,665.00	21.55%	-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4.50%	-	-	-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8.66%	866,431,340.63	10.33%	-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2.18%	-316,600,264.67	-3.77%	-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32.74%	3,122,101,613.66	37.22%	4.98%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06.91	16.13%	1,459,679,969.98	17.40%	10.65%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03.36	16.81%	1,339,486,725.05	15.97%	2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17,773,883.46	99.07%	8,278,626,049.65	98.69%	19.80%
少数股东权益	92,880,656.43	0.93%	110,257,630.09	1.31%	-15.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10,654,539.89	100.00%	8,388,883,679.74	100.00%	19.33%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01,633,290.00	12,427,455.82	-	-	162,435,693,408.73	162,620,208,564.55	1,029,545,590.00
2.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084,025,896.45		710,041,861.55	189,695,600.95	21,633,302,319.63	24,737,075,214.22	23,500,599,262.46
金融资产小计	27,285,659,186.45	12,427,455.82	710,041,861.55	189,695,600.95	184,068,995,728.36	187,357,283,778.77	24,530,144,852.46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上述合计	27,285,659,186.45	12,427,455.82	710,041,861.55	189,695,600.95	184,068,995,728.36	187,357,283,778.77	24,530,144,852.46
金融负债	179,138,732.33	1,163,396.63	-	-	29,895,721,663.09	29,907,846,575.61	168,177,216.44

四、投资情况

1、投资组合与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2.61%	1,201,633,290.00	3.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60.18%	26,344,528,500.85	68.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20.36%	2,759,340,439.42	7.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16.86%	8,034,945,183.69	20.96%
合计	39,486,157,621.16	100.00%	38,340,447,413.96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018 年末，公司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及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5、所持金融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持前十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票面金额	利率（%）	到期日期
债券1	290,000,000.00	4.88	2028-2-9
债券2	130,000,000.00	4.44	2022-11-9
债券3	100,000,000.00	2.80	2019-5-19
债券4	70,000,000.00	4.04	2028-7-6
债券5	60,000,000.00	3.74	2025-9-10
债券6	50,000,000.00	4.73	2025-4-2
债券7	50,000,000.00	3.76	2021-12-14

债券8	30,000,000.00	6.18	2024-5-23
债券9	30,000,000.00	4.65	2028-5-11
债券10	30,000,000.00	4.04	2027-4-10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	--	--	0	不适用	--
合计	--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	--	--	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与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资本金	否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1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248,245.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									

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本行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10,000	165,156.08	15,384.08	5,676.89	-7,569.52	-5,666.34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6,000	79,886.32	9,143.96	2,884.58	1,454.20	67.41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87,780	4,334,104.60	397,083.03	145,334.88	51,584.46	41,569.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子公司-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发[2008]71号”、2008年6月26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银监鲁准[2008]222号”文件批准，同意筹建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本行出资7100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71%。

2013年3月22日，按照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方案，本行将持有的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25万股按照2012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52元/股）转让给该行部分员工，转让后本行持有该行股份由71%变更为68.75%。

2、子公司-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1月1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08〕630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的批复，同意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

责任公司。该行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出资1,5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2008年12月2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连云港监管分局“连银监复[2008]103号”关于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根据2012年6月1日经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该行在原有注册资本3,000.00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本行出资1,5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

3、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战略入股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的议案》，同意按1.60元/股认购该行5,970万股，占该行注册资本20%。2011年4月12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决议，本行作为发起人参与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改制组建为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目前持有该行5,970万股的基础上，另外按每股2.50元价格认购4,030万股，合计持股10,000万股，股权比例仍为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股东大会“关于配股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由2012年度净利润转增股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55,00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0日第七次股东大会（临时）通过“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750万元，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57,75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20.00%。

2017年6月，本行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该行持有的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45万股，受让后本行合计持股12,495万股，股权比例为21.64%。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3月23日第十二次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2017年末资本公积余额30,03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87,78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为21.64%。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与本行业务经营有关的主要风险

（一）信用风险

1、与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

贷款业务是公司的主要资产业务，也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是公司面临的主

要风险之一。

在贷款业务中，由于借款人在借款后自身经营情况可能变化甚至恶化，或在办理贷款时公司对借款人的经营状况、资信状况评估不准确、贷款集中度过高、贷款投向选择失误，或保证人无力履行保证责任、抵押物不足值等原因，贷款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收回本息，甚至形成呆账，从而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

2、与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公司投资以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及同业投资为主，主要交易品种为政府债券。公司债券投资包括政府债券投资、政府支持债券、金融债和企业债。相对而言，企业债投资存在一定的风险，尽管企业债发行主体多为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主体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公司债券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同时，公司同业投资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主体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导致公司同业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

3、与表外业务相关的风险

公司表外业务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业务等，此类业务均以公司的信用为担保，公司因此承担了相应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在经营过程中，金融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资产和负债不匹配等，都可能形成流动性风险。由于公司的资产类项目中，贷款期限结构与公司的存款期限结构不尽一致，有可能造成由于存贷款期限不一致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商品及股票价格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致使利息净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利率水平和利率结构的变化将使公司的利息净收入产生较大的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

2、汇率风险

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交易风险和折算风险。汇率变动可能引起利率、价格、进出口、市场总需求等经济情况的变化，这些将直接或间接地对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规模结构、结售汇、国际结算业务量等产生影响。

（四）操作风险

银行运营涉及多种业务，只有按照规范的程序和标准进行操作，才能保证整体的运行质量和效率。治理结构的不完善，控制制度不合理，操作的标准和程序出现偏差，业务人员违反程序规定，内控系统不能有效识别、提示和制止违规行为和不当操作等均可能导致公司遭受损失。

（五）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产生于银行运营的所有层面和环节，并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交织在一起。银行的战略风险来源于其内部经营管理活动，以及外部整治、经济和社会环境的变化，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银行战略目标缺乏整体兼容性，为实现这些目标而制定的经营战略存在缺陷，为实现目标所需要的资源匮乏，以及整个战略实施过程的质量难以保证。

（六）环境与政策风险

随着未来监管政策的调整，银行经营范围、货币政策、经济环境等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需要对现有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做出调整，经营管理将面临金融监管政策变化所带来的挑战。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与时俱进大力弘扬张家港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遵循金融发展规律，紧紧围绕发展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不忘初心，坚守定位，专业专注，持续聚焦细分市场和细分客群，发挥差异化的比较优势，推动公司业绩稳健、可持续发展。

（一）战略引领强自信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新一轮战略发展规划并召开战略宣贯大会，明晰战略目标和定位。一是公司把握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在良好发展的基础上，坚守“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中小”的战略定力，坚定战略自信，狠抓发展时机，紧盯关键指标，全力提质增效，增强业务战斗力。二是扎实推进零售网格化和小企业部的专营化，加大对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的普惠金融支持，提高“两小”企业贷款、零售贷款占比，一着不让地持续深化改革转型，加快小微业务又快又好发展。三是以高质量发展为切入点转变发展模式。提高信贷资产占比，加大对中小企业创新支持力度，研究公司金融线上化运作，探索物联网金融和供应链金融，实施金融科技战略。

（二）改革转型赢发展

在改革转型上赢先机，抢主动权。一是持续打造“强总行”战略，进一步提高格局和服务效能，成为改革需要、改革转型的推动器。优化规范信贷流程和管理机制，中后台部门为基层支行提供强有力的后台支撑。二是深耕区域网格化建设。利用好网点多，人缘好的本土优势，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实施零售转型，构建村镇/社区金融生态圈等，实现本地社区管理全覆盖。三是推进网点转型和电子渠道转型。“以客户为中心”打造智能网点，以“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聚合支付、直销银行”四大用户入口为架构的线上渠道体系，丰富网上渠道和产品，增强获客能力。四是推进数字化管理创新。逐步实现精准营销、有效风控、高效合规的数据化、智能化数字银行。

（三）党建文化淬队伍

切实打造一支具有本行特质、堪当新时代发展重任的干部队伍。坚定不移发挥党建引领积极作用。将党建工作与战略转型紧密结合，使党建工作融入我行各项经营业务发展中，成为推动公司战略发展转型的

重要力量 and 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4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6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9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1 月 1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2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二）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737万元；提取一般准备17,475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7,475万元；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52.66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8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2.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774万元；提取一般准备15,547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5,547万元；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52.66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2017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3.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786万元；提取一般准备20,358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3,572万元；以公司截至2017年3月31日总股本180,752.66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2016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8 年	271,128,999.75	835,118,718.67	32.47%	0.00	0.00%

2017 年	180,752,666.50	763,102,278.70	23.69%	0.00	0.00%
2016 年	180,752,666.50	689,470,806.21	26.22%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07,526,66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71,128,999.7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71,128,999.75
可分配利润（元）	1,212,350,344.5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737万元；提取一般准备17,475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7,475万元；以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52.66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8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	2017 年 01 月 24	见承诺内	正在履行

作承诺	团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华芳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锦丰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江苏华尔润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黄金兰、郁霞秋、黄和芳、陈鹤忠		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本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公司回购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本行股份。但上述所指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内的新增股份。其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还特别承诺：预计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性条件下，针对其持有的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指扣除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后的剩余股份，下同），将认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的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进行减持；其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第二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剩余股份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日	容	
	持有本行员工股数超过 5 万股的股东（包括内部董事、内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781 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张家港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年内，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上述三年持股锁定期届满以后，每年所出售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额的 15%，五年内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额的 50%。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持有本行员工股数少于 5 万股的股东共 71 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张家港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年内，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	2017 年 01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自 2013 年至本招股说明书	股份限售承诺	自所持张家港农商行股份登记在股东名册之	2017 年	见承	其中 104

	签署之日本行新增股东一共 166 名	售承诺	日/法院判决生效之日/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 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 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 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	01 月 24 日	诺内容	名股东承诺期满解禁, 其余股东承诺尚在履行中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在该期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其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减持所得收入归本行所有。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 下同)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股票自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情形(若因除息除权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一个月内启动股份回购方案, 回购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具体回购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如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于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一个月内, 共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直至公司股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未履行上述增持措施,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 其	2017 年 01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阶段	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承诺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7 年 8 月 23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对贴现业务以前年度按照票面金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 未实现收益部分计入递延收益, 本期调整为按照净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2) 2017 年度按照省联社相关文件, 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1.5% 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全部计入应收款项类投资。本期调整应归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部分。(3) 在建工程以前年度合并在固定资产中列报, 本期调整为单独列报。(4) 转贴现利息收支以前年度按照全额在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中列报, 本年度调整为按照净额列报。对上述事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已按照追溯调整法重新表述, 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资产:			
贷款及垫款	47,492,002,297.95	47,448,253,760.92	-43,748,537.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27,728,500.85	26,344,528,500.85	-83,20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51,745,183.69	8,034,945,183.69	83,200,000.00
固定资产	625,640,743.49	625,617,035.49	-23,708.00
在建工程	-	23,708.00	23,708.00
负债:			
递延收益	43,748,537.03	-	-43,748,537.03
损益			
利息收入	4,194,577,156.10	4,060,448,997.96	-134,128,158.14
利息支出	2,069,939,391.86	1,935,811,233.72	-134,128,158.14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勇 黄元华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聘任的内部控制鉴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行应支付该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内部控制鉴证费用48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其他诉讼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的诉讼金额为 240,073.67 万元（包括本金、利息和诉讼费用），已部分执行收回 20,026.44 万元，尚有 220,047.23 万元正在诉讼或执行过程中。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金额为 109.16 万元。

公司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购房合同纠纷诉讼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中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事项。”

十四、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提供授信，与关联方开展资金市场交易以及代理销售关联方金融产品等日常经营业务，所有关联交易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正常审查、审批、交易程序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018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且均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章程》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执行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具体授信及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同意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核定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2018 年末贷款余额、信用证敞口、贸易融资、购买债券合计为 5000 万元。

（2）同意为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54%，2018 年末购买债券合计为 13,000 万元。

（3）同意为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核定 1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33%，2018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7,299.83 万元。

（4）同意为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核定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82%，2018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2,450 万元。

（5）同意为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定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2018 年末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同业保本理财、票据逆回购、票据转贴现买入、债券逆回购、外币开证、外币拆借合计为 259.6 万元。

（6）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经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核定 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2%，2018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2000 万元。

（7）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贷款余额合计为 1,054.06 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数据具体数据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常业务之外的对外担保业务，没有发现违规担保的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贷款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起向张家港市百岁老人持续发放高龄补贴，鉴于十年公益捐赠承诺期满，公司继续向社会承诺，自 2017 起至 2027 年捐赠预算总额达 700 万元的百岁老人高龄补贴，用于向全市百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 200 元的生活补贴。此外，公司坚持以发展成果反哺社会，积极参与共建市民卡工程，累计发卡 120 万张，为我市第一代、第二代“社会保障卡”工程投入超 1 亿元；连续多年向红蕾学校、蓝天学校、旭东学校等新市民子女学校进行爱心捐赠，以实实在在的公益行动诠释了本土法人银行的社会责任担当。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将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照可持续原则继续加大扶贫工作力度，通过精准扶贫使全体员工受到教育与启发，推进作风建设及队伍建设。继续通过扶贫帮困，改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加大贫困人口帮扶工作，帮助贫困人口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助力实现共同富裕的美好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政府部门合作，参与各类慈善事业，开办创业贷款，截至2018年末，创业贷款户数为178户，年末贷款余额为1,781.9万元；公司发起“爱满港城捐赠”活动、“善行徐州”助学活动，帮助当地贫困群体及贫困学生；公司向本地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定点扶贫25万余元，用于支持新农村建设；积极践行本土银行社会责任，向全市百岁老人捐赠高龄补助；举办“爱满天下刷卡献爱心”慈善捐款2.8万元，为农民子弟工学校捐赠爱心书包和学习用品合计7.2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5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60
9.其他项目	——	——
其中：9.1.项目个数	个	178
9.2.投入金额	万元	1781.9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苏州慈善奖最具爱心捐赠企业，连续四次蝉联“张家港市最具爱心捐赠企业”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作为本土上市银行，公司积极履行地方法人银行的社会责任，后续将按照可持续原则继续加大扶贫工作领导力度和工作力度。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二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一、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26,766,665	90.00%	-	-	-	-669,014,727	-669,014,727	957,751,938	52.99%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38,934,180	18.75%	-	-	-	-	-	338,934,180	18.75%
3、其他内资持股	1,287,832,485	71.25%	-	-	-	-669,014,727	-669,014,727	618,817,758	34.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7,228,052	24.19%	-	-	-	-	-	437,228,052	24.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0,604,433	47.06%	-	-	-	-669,014,727	-669,014,727	181,589,706	10.05%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760,000	10.00%	-	-	-	669,014,727	669,014,727	849,774,727	47.01%
1、人民币普通股	180,760,000	10.00%	-	-	-	669,014,727	669,014,727	849,774,727	47.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807,526,665	100.00%	-	-	-	0	0	1,807,526,66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限售承诺期满，股东所持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限售承诺期满，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原始外部自然人股东	621,958,788	621,958,78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1 月 24 日
曹士兵等 55 名股东（自 2013 年起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增 166 名股东中部分股东承诺限售期届满）	31,518,206	31,518,20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1 月 24 日
杨恒、缪建东、钱永法、王爱华	1,465,491	1,465,49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3 月 27 日
史俊、陈愈颖、王羽、张明	888,663	888,66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5 月 2 日
蔡惠娟等 12 名股东	3,000,308	3,000,30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6 月 4 日
陈洪才、刘德胜、潘惠芳	1,102,699	1,102,699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6 月 25 日
陈建良、毛春磊、徐银萍	947,392	947,39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7 月 31 日
陈丽蓉等 12 名股东	2,228,283	2,228,28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8 月 28 日
龚卫良	364,215	364,21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9 月 28 日
许曦匀、郁建峰	2,223,675	2,223,67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曹芳等 8 名股东	3,317,007	3,317,00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669,014,727	669,014,727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张）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张）	交易终止日期
------------	------	-----------	---------	------	-------------	--------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张行转债	2018 年 11 月 12 日	100 元	25,000,000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5,000,000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4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9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8%	147,828,660	0	147,828,660	0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5%	140,086,406	0	140,086,406	0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4%	138,098,675	0	138,098,675	0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80,706,660	0	80,706,660	0	质押	73,120,000
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69,017,478	0	69,017,478	0		
张家港市锦丰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48,121,020	0	48,121,020	0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47,848,254	0	47,848,254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00%	18,076,000	0	18,076,000	0		
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7,523,554	0	17,523,554	0		
张家港市金港镇	境内非国有	0.81%	14,568,660	0	14,568,660	0		

资产经营公司	法人							
张家港市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4,568,660	0	14,568,66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法人股东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8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586,100	
李兴华	4,262,437					人民币普通股	4,262,43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61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1,400	
何启琳	2,675,632					人民币普通股	2,675,6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72,994					人民币普通股	2,472,99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一五零一组合	2,3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8,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2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9,000	
王宇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广州市宏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66,191					人民币普通股	1,766,191	
钱凤珠	1,7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李兴华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何启琳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75,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王宇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广州市宏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66,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1）本行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中国银监会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实施办法》（银监会令2015年第3号）要求，单个境内非金融机构及其关联方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农村商业银行股本总额的10%。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一直维持在比较分散的状态，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在报告期内股权稳定，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8.18%，公司第二大股东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法人股东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8.51%，第三大股东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7.64%，上述主要股东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对本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2）本行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特殊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行任何股东及其关联方所持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因此，本行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产生决定性影响。

（3）本行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章程》规定，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本行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每个股东均按照各自的表决权参与董事选举的投票表决，任何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人选。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本行董事均依据自己的意愿对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表决，不存在任何单一股东单独控制董事会的情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根据《中国银监会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实施办法》（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3 号）要求，单个境内非金融机构及其关联方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农村商业银行股本总额的 10%。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一直维持在比较分散的状态，故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 是 ☒ 否

（3）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情况为三家法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沈彬	1996 年 06 月 19 日	91320582134789270G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陆江山	1998 年 04 月 16 日	913205827115792903	授权管理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何胜旗	1992 年 09 月 08 日	91320000134850828X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百货的销售。

（4）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5）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季颖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500,000				500,000
杨满平	董事、行长	现任	男	50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黄勇斌	董事、副行长	现任	男	52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张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500,000				500,000
朱建红	董事	现任	女	43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周建娥	董事	现任	女	57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王晓斌	董事	离任	男	46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陈建兴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张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 年 02 月 12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杨钧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汪激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王则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肖维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3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顾晓菲	监事长	现任	女	48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313,200				313,200
陆斌	监事	离任	男	52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500,000	1,000			501,000
白峰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349,500				349,500
陈富斌	监事	现任	男	54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郁霞秋	监事	现任	女	56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745,200				745,200
黄和芳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1,165,491				1,165,491
陈和平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郭卫东	副行长	现任	男	51	2016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孙瑜	副行长	现任	女	45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500,000				500,000
陆亚明	副行长	现任	男	52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500,000				500,000
沙健健	副行长	现任	男	42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合计	--	--	--	--	--	--	5,073,391	1,000	0	0	5,074,39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晓斌	董事	离任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因工作安排, 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本行董事:

季颖先生

1965年4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学历, 审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沙洲县)审计局办事员、副股长、副科长、科长、副局长, 张家港农信社联合社总稽核、副主任, 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董事、副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满平先生

1969年5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经济师。历任宜兴市洋溪信用社、十里牌信用社、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会计科办事员, 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科副科长, 副科长(正科级)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 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 宜兴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 宜兴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行长。现任本行董事、行长。

黄勇斌先生

1967年1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经济师。历任常熟市谢桥信用社员工, 常熟市琴南信用社主任助理, 常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核算办事员、经理助理,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白茆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兼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兼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现任本行董事、副行长。

张平先生

1965年6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助理会计师。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合兴信用社办事员, 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监察审计科办事员、副科长, 本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本行办公室主任兼行政后勤部总经理, 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现任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朱建红女士

1976年8月出生, 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7年, 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员工、财务处科长; 2007年至2015年, 任江苏沙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 2015年至2016年, 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财务部部长; 2016年至2017年, 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本行董事, 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财务部部长, 沙钢财务公司、张家港市沙钢集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沙钢投资公司监事。

周建娥女士

1962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张家港市印刷厂(原国营沙洲印刷厂)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江苏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任主审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部主任，江苏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资产评估事务所任副所长，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张家港市资本经营管理办公室、张家港市益鑫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张家港市财政局信息中心副主任，张家港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现任本行董事，并任职于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任张家港市通洲沙西水道综合整治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苏沪通大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东南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监事主席等。

陈建兴先生

196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张家港市经贸委企管科副科长，张家港市胜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张家港市博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张家港市暨阳湖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家港市经贸委副主任，公司监事。现任本行董事及张家港市金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

张兵先生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历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商学院金融与保险学系主任，荣获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南京大学中青年学术带头人称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奖等。在《经济研究》、《管理世界》、《金融研究》等期刊发表文章近百篇，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多项。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南京大学商学院金融与保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钧辉先生

1972年4月出生，博士学历，江苏省律师协会理事、苏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苏州市新区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会长、中共苏州市委特邀督查咨询员、苏州市委政法委法律顾问、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政协委员及社法委副主任。历任苏州第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苏州第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本行独立董事，江苏瀛元律师事务所主任。

汪激清先生

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沙洲职业技术学院财会教研室主任、张家港市大成纺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商贸城总经理、张家港长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张家港市勤业财经培训学校校长，张家港锦泰金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则斌先生

1960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苏州大学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师、主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副院长，苏州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苏州市职业大学兼职教授，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沙钢股份独立董事，通鼎互联独立董事、建研院独立董事。

肖维红女士

196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资格）。历任张家港市审计局办事员，江苏兴联会计师事务所驻张家港办事处主任，张家港市审计事务所办事员、所长，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董事长。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华景分所负责人，江苏和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斫轮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本行监事：

顾晓菲女士

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派驻苏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交易员，张家港物资储运总公司驻苏州中辰期货公司风险总监，中国银行张家港支行国际业务部、公司部大客户经理，本行计划资金部职员、副总经理，本行金城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本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副行长。现任本行监事长，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白峰先生

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审计师。历任张家港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港区信用社柜员、客户经理，本行计划信贷科信贷管理岗，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行小微企业信贷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本行凤凰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凤凰支行行长。现任本行监事、监察室主任和审计部总经理。

陈富斌先生

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江苏华亿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张家港江南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张家港海星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副处长、处长、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本行监事，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张家港市和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宁波保税区宏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等。

郁霞秋女士

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博士（在读），副主任医师、高级经济师，十九大党代表、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妇联执委，全国科协七大、八大委员及九大代表，江苏省科协兼职副主席。历任无锡市妇幼保健院肿瘤科主任。现任本行监事及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35）董事长，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长江润发（宿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江星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江润发（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郑州圣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益威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黄和芳先生

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市（沙洲县）支行大新

办事处职员、大新毛纺织厂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厂长，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行监事及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和平先生

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苏州长风机械总厂财务处会计、张家港市财政局办事员、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主审、副所长、所长，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本行监事及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杨满平先生

本行董事兼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黄勇斌先生

本行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郭卫东先生

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昆山市周庄农村信用社办事员、副主任，昆山市前进路农村信用社主任，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孙瑜女士

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张家港支行柜员、稽核科科员，本行后塍支行柜员，总行营业部柜员、客户经理，本行杨舍支行副行长，本行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本行副行长。

陆亚明先生

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合兴信用社记账员、信贷员，本行合兴支行副行长、副行长（主持工作），本行授信评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沙健健先生

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启东市茅家港信用社出纳、会计，启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会计、信贷员，启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科办事员，启东市北新信用社内勤主任，启东市民主信用社主任，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启东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张平先生

本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见“本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建红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财务部部长	2017 年 03 月 12 日至今	是
周建娥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015 年 03 月 18 日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季颖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至今	否
朱建红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沙钢集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0 月至今	否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至今	否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5 月至今	否
	上海沙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沙太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5 月至今	否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7 年至今	否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主席	2017 年 09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5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01 月至今	否
	江苏沙钢荣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东大冶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10 月至今	否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5 月至今	否
周建娥	张家港市通洲沙西水道综合整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8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9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东南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至今	否
	江苏智慧港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沪通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至今	否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陈建兴	张家港市金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07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茂机械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锦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2 月至今	否
	韩投凤凰(张家港)创业投资企业	联合管委会委员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中科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6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至今	否
张兵	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和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 年 12 月至今	是
杨钧辉	江苏瀛元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江苏省律师协会	理事	2013 年 10 月至今	否
	苏州市律师法律服务志愿团	副团长	2014 年 08 月至今	否
	苏州市人民政府	法律顾问	2016 年 08 月至今	是
	苏州市政协	社法委副主任	2017 年 01 月至今	否
	上海法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0 月至今	否
	中元智航律政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罗伦士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8 月至今	否
汪激清	张家港市勤业财经培训学校	校长	2013 年 06 月至今	否
	张家港锦泰金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 年 05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8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全峰货物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1 月至今	否
王则斌	苏州大学商学院	教授	2014 年 11 月至今	是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8 月至今	是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苏州英格玛服务外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是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3 月至今	是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是
肖维红	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华景分所	负责人	2014 年 10 月至今	是
	江苏和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05 月至今	是
	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8 月至今	是
	上海砺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顾晓菲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至今	否
郁霞秋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裁	2005 年 11 月至今	是
	长江润发(宿迁)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 年 10 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11 月至今	否
	长江星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上海益威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5 月至今	否
	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8 月至今	否
	郑州圣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9 月至今	否

黄和芳	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07 月至今	是
	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 年 02 月至今	否
	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04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12 月至今	否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3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5 月至今	否
	深圳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6 月至今	否
陈富斌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4 年 10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市和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至今	否
	宁波保税区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至今	否
	江苏云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8 月至今	否
	江苏扬子江冶金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7 年 12 月至今	否
	上海前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6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联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1 月至今	否
	苏州昆仑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5 月至今	否
	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7 月至今	否
	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8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宏泰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至今	否
	苏州江南农耕文化园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04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金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10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18 年 07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卓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至今	否
	江苏沙洲风情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至今	否
	苏州昆仑先进制造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8 月至今	否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13 年 02 月至今	否
	江苏古德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至今	否
	松原金禾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1 月至今	否
	苏州永联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上海永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中昌涂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4 年 12 月至今	否
	江西长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1 月至今	否
	中海油张家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9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宏顺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5 月至今	否

陈和平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2008 年 10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永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1 月至今	否
	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2000 年 01 月至今	是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至今	是
	苏州方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7 月至今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拟定《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层经营目标考核办法》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依据《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层经营目标考核办法》的规定，并依据本行的考核结果对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及支付其年度薪酬，其他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按照津贴标准确定及发放其年度薪酬。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季颖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135.37	否
杨满平	董事、行长	男	50	现任	103.85	否
黄勇斌	董事、副行长	男	52	现任	107.7	否
张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88.75	否
朱建红	董事	女	43	现任	7.5	是
周建娥	董事	女	57	现任	7.5	否
陈建兴	董事	男	56	现任	7.5	否
张兵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否
杨钧辉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0	否
汪激清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	否
王则斌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0	否
肖维红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10	否
顾晓菲	监事长	女	48	现任	110.38	否
陆斌	监事	男	52	离任	64.91	否
白峰	监事	男	50	现任	68.30	否
陈富斌	监事	男	54	现任	7.5	否
郁霞秋	监事	女	56	现任	7.5	否
黄和芳	监事	男	52	现任	7.5	否
陈和平	监事	男	55	现任	7.5	否

郭卫东	副行长	男	51	现任	94.6	否
孙瑜	副行长	女	45	现任	108.88	否
陆亚明	副行长	男	52	现任	108.41	否
沙健健	副行长	男	42	现任	91.68	否
王晓斌	董事	男	46	离任	6.88	否
合计	--	--	--	--	1192.21	--

注：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和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实际领取的以前年度延期支付递延薪酬，已计入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数量合计为 2109 人，具体情况如下：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009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00
在职员工数量合计（人）	210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管理人员	200
业务人员	1909
合计	21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24
本科	1587
专科及以下	398
合计	2109

2、薪酬政策

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建立与现代金融企业相适应的薪酬体系，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负责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的设计，并对薪酬管

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经营层负责落实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及公司其他员工的薪酬考核与管理，对员工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贡献给予合理的回报和激励，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本行薪酬政策遵循以下原则：第一，合法合规性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遵守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第二，战略导向原则，将薪酬管理作为引导员工绩效行为和实现全行战略目标的重要杠杆，监测和控制薪酬总额；第三，公平公正原则，根据员工的岗位、绩效和能力等要素，确定员工的薪酬；第四，利益分享原则，根据经营效益和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调整员工的薪酬。

本行对职能类岗位和业务类岗位采用不同的薪酬导向。总行机关部室通过岗位价值评估建立岗位等级体系，结合外部市场薪酬水平和内部薪酬战略确定薪酬水平，采用宽带薪酬的方式，使个体薪酬反映岗位、能力和绩效的差异；分支行业务岗位由各条线进行岗位等级评定，发放岗位等级工资，并根据各条线管理办法考核发放绩效奖金。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培训和开发，以提升岗位胜任力为目标，构建多层次教育培训体系，加大培训投入力度，提升队伍素质。一是优化网络学院组织架构，规范管理网络学院管理，加强培训课程特别是微课的研发；二是丰富“聚慧堂”自助式线下学习平台，“国学大讲堂”组织员工参加优秀传统文化国学教育，“亲子学堂”组织员工参加亲子互动教育，“践行学堂”邀请多名老师开设专题知识讲座；三是实施金牌讲师公益行计划，打造金牌讲师队伍，向省联社及张家港市多家企业输送优质课程。在培训项目上，2018年除重点实施新员工岗前培训外，还组织了客户经理初、中、高分层培训，管理层能力提升训练营，小贷条线、贸金条线、信贷条线、办公室条线分别分片组织专题培训。2019年，公司教育培训主要任务：继续选拔一批内部培训师，打造一支强有力的内部培训师队伍；不断完善、规范全行培训工作流程、规章制度管理；推动培训方式从现场集中培训向员工自主学习培训方向的转变。在全面提高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操作人才三支核心人才队伍的业务素质能力的同时，强抓案件防控教育，做好合规监察培训，加大对新晋管理人员及后备干部的系统培训，着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公司“大家金融”文化的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629,7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087.0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也未收到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需限期整改的有关文件。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

（一）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和独立董事相互之间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和外部监事相互之间的评价报告；（十三）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六）审议代表本行已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四）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五）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六）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七）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八）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工作；（九）制订本行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监管规定，制订、完善本行呆账核销的相关政策、制度；（十一）督促行长室建立和完善呆账核销审批程序，并监督呆账核销相关政策、制度的执行；（十二）授权董事长履行呆账核销的最终审批责任，督促本行加强呆账核销管理。（十三）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

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十四）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十五）拟订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七）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十八）按照本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应由董事会审议或决策的事项（具体职权范围、限额依当时生效的该制度而定）。

公司董事会已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三农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不存在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三）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行为。监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本行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九）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指导本行内部稽核部门的工作；（十）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十一）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十二）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质询；（十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公司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负责人由外部监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分别依据各自工作细则合法合规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有3户，分别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业务方面：公司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运作。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配套设施。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等机构独立运作，职能明确，与股东单位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单独核算。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51%	2018 年 04 月 13 日	2018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60%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兵	7	4	3	-	-	否	1
杨钧辉	7	4	3	-	-	否	0
汪激清	7	6	1	-	-	否	2
王则斌	7	4	3	-	-	否	1
肖维红	7	6	1	-	-	否	1

独立董事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的说明

2018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多项意见和建议，均得到公司采纳或回应。

日 期	事 项	意见类型
2018年3月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关于2017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关于聘请2018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3月	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7月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8月	关于调整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 意
2018年8月	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 意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七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召开并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分别对本行重大发展战略、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风险管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与薪酬考核事项、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提出意见与建议。

2018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1次，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4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3次、三农委员会会议1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2次。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设立战略管理部的议案，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2018年工作计划等10项议案。

（二）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审议了2017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18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计划，2018年非零售内部评级应用政策等17项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关于2018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8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审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计2017年

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12项议案。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8年工作计划的议案等5项议案。

（五）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关于2017年高管薪酬分配的议案，关于确定2018年工资总额的议案，关于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等6项议案。

（六）三农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三农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 2017年董事会三农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年董事会三农委员会工作计划的议案。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2017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18年上半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3项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在监事会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本行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公司将持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及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	100.00%

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重大缺陷判断标准为：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程度的舞弊；公司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②重要缺陷判断标准为：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判断标准为：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①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 ②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1%≤错报<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 ③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涉及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张家港行董事会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张家港行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张行转债	128048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50,000	第一年 0.4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每年付息一次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张行转债”发行尚未满一年，并未发生付息情况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联系人	不适用	联系人电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无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无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91.18%	91.87%	下降 0.6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偿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无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苏公 W[2019]A5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勇 黄元华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9]A537 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行”）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张家港行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张家港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发放贷款和垫款”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张家港行发放贷款和垫款6,015,974.91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198,019.74万元。

在确定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时，一般采用组合模型以及单项现金流量评估方法。

对于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金融资产组合，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外部宏观环境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模型。张家港行基于对该组合中的资产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估计其未来现金流量。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

对于金额重大的贷款和垫款以及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垫款发生减值时，张家港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采用单项评估的方式评估其减值准备。在运用判断确定减值准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贷款及垫款的清收措施、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物的估值、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同时其对张家港行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抵质押品管理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②取得管理层用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各类贷款明细清单并与总账核对一致。同时选取样本，将贷款信息与贷款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贷款评级信息的列报情况。

③采用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价张家港行对贷款分类的判断结果。

④对张家港行采用的组合评估模型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测试，包括贷款组合分类，对贷款损失识别期间、迁徙率和损失率的应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贷款组合影响的相关假设等。

⑤采用风险导向的方法对单项评估所采用的现金流折现模型及其相关假设进行测试，执行的程序包括询问客户经理企业经营情况，复核借款人的财务信息，查询有关借款人业务的市场信息，评价管理层对所持担保物的估值以及变现时间与方式，评估已减值贷款的预计可收回现金流，评价已减值贷款的清收方案的可行性等。

⑥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张家港行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为2,480,304.05万元，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为16,817.72万元。

张家港行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当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时，采用活跃市场

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金融资产，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从活跃市场可靠获得的数据。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得时，即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的情况下，不可观察参数的确定会依赖张家港行的主观判断的假设和估计。尤其是那些包括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估值技术。采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假设，将可能导致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计存在重大差异。

由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以及参数的使用会涉及管理层的主观判断，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金融工具估值、独立价格验证、估值模型验证和批准等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②选取样本，通过比较张家港行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级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③对金融工具属于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张家港行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

④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3、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张家港行持有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889,642.33 万元，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250,714.10 万元。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

张家港行在开展金融投资等业务过程中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主导其相关活动的的能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张家港行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②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③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④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张家港行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⑤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⑥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确认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张家港行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张家港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张家港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张家港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

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张家港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张家港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张家港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 勇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元华

2019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30,935,979.87	10,199,075,757.72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933,813,074.64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494,507,807.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79,551,778.24	47,448,253,76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26,344,5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8,034,945,183.69
长期股权投资	994,417,404.35	908,517,167.9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04,969,420.28	625,617,035.49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104,607,976.93	100,690,0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734,241,341.87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199,450,043.63
资产总计	113,446,248,280.41	103,128,824,899.2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3,25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2,173,956,424.37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179,138,732.33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13,165,818,631.53
吸收存款	79,503,686,221.40	70,544,023,813.69
应付职工薪酬	412,160,413.72	342,154,830.80

应交税金	181,190,677.90	86,522,242.08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1,688,550,270.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2,876,778,17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85,114.87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232,912,987.83
负债合计	103,435,593,740.52	94,739,941,21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866,431,340.6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316,600,264.67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3,122,101,613.66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06.91	1,459,679,969.98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03.36	1,339,486,72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17,773,883.46	8,278,626,049.65
少数股东权益	92,880,656.43	110,257,63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10,654,539.89	8,388,883,679.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446,248,280.41	103,128,824,899.20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60,115,550.76	9,777,497,515.34
存放同业款项	721,256,792.00	922,564,831.39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540,334,313.84	487,308,506.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576,738,006.67	45,918,947,273.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26,344,5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8,034,945,183.69
长期股权投资	1,093,767,404.35	1,007,867,167.9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69,589,707.01	587,095,270.28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104,555,476.93	100,627,0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439,946.07	679,102,798.05
其他资产	290,738,644.40	184,830,556.78
资 产 总 计	111,414,235,571.19	101,150,499,828.9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69,028,982.00	2,743,075,765.21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179,138,732.33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13,165,818,631.53
吸收存款	77,504,856,426.90	68,297,274,600.48
应付职工薪酬	408,445,511.43	338,154,830.80
应交税金	180,506,296.59	85,624,433.84
应付利息	1,722,103,225.04	1,645,800,824.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2,876,778,17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85,114.87
其他负债	375,644,191.37	231,784,665.87
负债合计	101,549,511,429.77	92,963,535,770.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866,431,340.6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17,238,718.65	-317,205,667.80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3,122,101,613.66

一般风险准备	1,596,400,242.82	1,440,927,905.89
未分配利润	1,649,215,828.54	1,267,182,20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64,724,141.42	8,186,964,058.3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64,724,141.42	8,186,964,05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414,235,571.19	101,150,499,828.94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92,439,505.32	2,413,577,974.90
利息净收入	2,719,991,378.49	2,124,637,764.24
利息收入	4,712,979,106.92	4,060,448,997.96
利息支出	1,992,987,728.43	1,935,811,233.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952,728.17	113,819,454.8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406,054.14	140,624,438.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453,325.97	26,804,983.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377,742.97	151,206,87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717,893.24	86,500,454.19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2,629,733.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64,059.19	3,575,478.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26,826.75	8,155,188.73
其他业务收入	6,639,905.49	9,553,480.96
二、营业支出	2,145,712,702.16	1,699,377,094.30
税金及附加	20,633,999.52	18,081,866.69
业务及管理费	1,060,242,779.12	876,877,795.50
资产减值损失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其他收益	6,306,300.00	3,417,440.00
四、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53,033,103.16	717,618,320.60
加：营业外收入	5,283,834.21	32,684,561.26
减：营业外支出		2,556,514.15

	4,321,183.85	
五、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853,995,753.52	747,746,367.71
减：所得税费用	36,254,008.51	-6,544,868.38
六、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一）按照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2. 少数股东损益	-17,376,973.66	-8,811,042.61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4,444,386.45	-364,133,193.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444,386.45	-364,133,193.7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912,990.29	-241,838.3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2,531,396.16	-363,891,355.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52,186,131.46	390,158,04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9,563,105.12	398,969,08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76,973.66	-8,811,042.61
九、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3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06,824,880.87	2,344,460,708.45
利息净收入	2,632,160,625.81	2,047,970,383.26
利息收入	4,601,830,619.23	3,954,750,387.66
利息支出	1,969,669,993.42	1,906,780,004.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972,002.02	116,859,147.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122,134.64	140,395,483.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150,132.62	23,536,33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377,742.97	156,480,37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717,893.24	86,500,454.19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2,629,733.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64,059.19	3,575,478.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26,826.75	8,155,188.73
其他业务收入	5,836,759.87	8,790,403.14
二、营业支出	1,997,888,614.19	1,592,077,020.49
税金及附加	19,853,333.96	17,176,757.51
业务及管理费	1,023,346,140.50	838,744,723.45
资产减值损失	954,689,139.73	736,155,539.53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其他收益	5,250,000.00	3,417,440.00
四、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14,186,266.68	755,801,127.96
加：营业外收入	5,250,505.66	32,048,490.20
减：营业外支出	3,774,676.38	2,374,376.40
五、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915,662,095.96	785,475,241.76
减：所得税费用	41,931,127.98	8,113,557.12
六、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73,730,967.98	777,361,684.64
（一）按照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730,967.98	777,361,684.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4,444,386.45	-364,133,193.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444,386.45	-364,133,193.7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912,990.29	-241,838.3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2,531,396.16	-363,891,355.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08,175,354.43	413,228,49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175,354.43	413,228,490.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九、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135,673,635.84	6,749,064,179.5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2,989,703,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92,570,200.3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47,334,493.87	4,330,561,19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23,710.24	528,093,736.78
现金流入小计	16,140,402,040.32	14,597,422,113.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495,724,801.67	5,436,860,89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903,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15,879,548.51	339,829,281.6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393,381,200.3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85,843,037.52	1,810,242,960.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287,432.06	501,868,16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85,944.49	150,674,36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7,315,947.77	458,778,695.06
现金流出小计	19,936,436,712.02	9,091,635,55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034,671.70	5,505,786,55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4,900,839,739.15	200,222,842,268.8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4,390,496.83	87,537,825.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0.00	2,339,193.86
现金流入小计	195,025,232,355.98	200,312,719,287.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596,155,915.71	207,760,892,260.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4,012,769.02	191,709,687.14
现金流出小计	195,770,168,684.73	207,952,601,94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936,328.75	-7,639,882,66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3,996,895.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718,972,985.93	7,778,784,683.42
现金流入小计	7,718,972,985.93	8,512,781,579.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50,000,000.09	5,560,000,000.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683,161.56	191,723,27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和利润	-	3,326,500.00
现金流出小计	5,631,683,161.65	5,751,723,27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7,289,824.28	2,761,058,29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3,826,826.75	8,155,18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9,854,349.42	635,117,38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5,694,328.55	4,960,576,94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5,839,979.13	5,595,694,328.55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133,535,043.21	6,824,553,471.4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00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92,570,200.3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24,283,214.72	4,213,317,81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67,086.09	526,697,632.73
现金流入小计	16,012,655,544.39	14,564,568,915.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312,070,734.17	5,354,438,278.4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000,000,000.0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23,361,203.73	361,237,245.2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393,381,200.3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53,517,725.55	1,780,642,123.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6,955,792.43	482,504,22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16,182.34	143,925,74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4,484,020.94	444,994,408.60
现金流出小计	19,785,505,659.16	8,961,123,23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2,850,114.77	5,603,445,68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4,900,839,739.15	200,222,842,268.8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4,390,496.83	92,811,325.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36,149.03
现金流入小计	195,025,230,235.98	200,317,989,74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596,155,915.71	207,760,892,260.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2,755,203.94	188,893,905.09
现金流出小计	195,768,911,119.65	207,949,786,165.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680,883.67	-7,631,796,42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3,996,895.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718,972,985.93	7,778,784,683.42
现金流入小计	7,718,972,985.93	8,512,781,579.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50,000,000.09	5,560,000,000.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683,161.56	188,396,779.08
现金流出小计	5,631,683,161.65	5,748,396,77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7,289,824.28	2,764,384,79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3,826,826.75	8,155,18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5,414,347.41	744,189,24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9,026,674.81	4,604,837,428.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612,327.40	5,349,026,674.81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	-	-	866,431,340.63	-	-316,600,264.67	3,122,101,613.66	1,459,679,969.98	1,339,486,725.05	-	110,257,630.09	8,388,883,67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	-	-	866,431,340.63	-	-316,600,264.67	3,122,101,613.66	1,459,679,969.98	1,339,486,725.05	-	110,257,630.09	8,388,883,679.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50,337,395.19	-	-	534,444,386.45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343,421,378.31	-	-17,376,973.66	1,621,770,86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34,444,386.45	-	-	835,118,718.67	-	-17,376,973.66	1,352,186,131.4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450,337,395.19	-	-	-	-	-	-	-	-	450,337,395.19
1．股东投入的普通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450,337,395.19	-	-	-	-	-	-	-	-	450,337,395.1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491,697,340.36	-	-	-180,752,666.5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55,472,336.93	-	-155,472,336.93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180,752,666.50	-	-	-180,752,666.50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	-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	217,844,121.78	3,277,573,950.59	1,615,152,306.91	1,682,908,103.36	-	92,880,656.43	10,010,654,539.89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6,766,665.00	-	-	-	313,194,445.00	-	47,532,929.07	2,908,642,730.41	1,252,838,658.61	1,177,437,307.47	-	122,395,172.70	7,448,807,90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26,766,665.00				313,194,445.00	-	47,532,929.07	2,908,642,730.41	1,252,838,658.61	1,177,437,307.47	-	122,395,172.70	7,448,807,908.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760,000.00				553,236,895.63	-	-364,133,193.74	213,458,883.25	206,841,311.37	162,049,417.58	-	-12,137,542.61	940,075,77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64,133,193.74	-	-	763,102,278.70	-	-8,811,042.61	390,158,042.3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60,000.00	-	-	-	553,236,895.63	-	-	-	-	-	-	-	733,996,895.6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60,000.00	-	-	-	553,236,895.63	-	-	-	-	-	-	-	733,996,895.6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13,458,883.25	206,841,311.37	-601,052,861.12	-	-3,326,500.00	-184,079,16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13,458,883.25	-	-213,458,883.2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06,841,311.37	-206,841,311.37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80,752,666.50	-	-3,326,500.00	-184,079,166.5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866,431,340.63	-	-316,600,264.67	3,122,101,613.66	1,459,679,969.98	1,339,486,725.05	-	110,257,630.09	8,388,883,679.74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	-	-	866,431,340.63	-	-317,205,667.80	3,122,101,613.66	1,440,927,905.89	1,267,182,200.92	8,186,964,05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	-	-	866,431,340.63	-	-317,205,667.80	3,122,101,613.66	1,440,927,905.89	1,267,182,200.92	8,186,964,05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450,337,395.19	-	-	534,444,386.45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382,033,627.62	1,677,760,083.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34,444,386.45	-	-	873,730,967.98	1,408,175,354.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450,337,395.19	-	-	-	-	-	-	450,337,395.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450,337,395.19	-	-	-	-	-	-	450,337,395.1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491,697,340.36	-180,752,66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55,472,336.93	-	-155,472,336.9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180,752,666.50	-180,752,666.5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7,526,665.00	-	-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	217,238,718.65	3,277,573,950.59	1,596,400,242.82	1,649,215,828.54	9,864,724,141.42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6,766,665.00	-	-	-	313,194,445.00	-	46,927,525.94	2,908,642,730.41	1,237,343,833.70	1,087,616,138.22	7,220,491,33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26,766,665.00	-	-	-	313,194,445.00	-	46,927,525.94	2,908,642,730.41	1,237,343,833.70	1,087,616,138.22	7,220,491,338.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0,760,000.00	-	-	-	553,236,895.63	-	-364,133,193.74	213,458,883.25	203,584,072.19	179,566,062.70	966,472,72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4,133,193.74	-	-	777,361,684.64	413,228,490.9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60,000.00	-	-	-	553,236,895.63	-	-	-	-	-	733,996,895.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60,000.00	-	-	-	553,236,895.63	-	-	-	-	-	733,996,895.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13,458,883.25	203,584,072.19	-597,795,621.94	-180,752,66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13,458,883.25	-	-213,458,883.2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203,584,072.19	-203,584,072.19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180,752,666.50	-180,752,666.50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7,526,665.00	-	-	-	866,431,340.63	-	-317,205,667.80	3,122,101,613.66	1,440,927,905.89	1,267,182,200.92	8,186,964,058.30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银复[2001]196 号）设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本行前身为张家港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2001 年 11 月 26 日改制为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金融许可证，并于 2001 年 11 月 27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原张家港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债权债务由本行承继。2005 年 7 月 7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发[2005]187 号）批准，本行更名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2001 年 11 月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8,800 万元。2004 年两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5,800 万元。2006 年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8,664 万元。2007 年两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54,225.5555 万元。2011 年 8 月 12 日，本行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在原股本 54,225.5555 万股的基础上，按 10 转增 10 的比例转增股本，变更后本行股本总额为 108,451.111 万股。2012 年 12 月 14 日，本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以 2012 年 6 月 30 日原股本 108,451.111 万股为基础，按每 10 股送 5 股的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54,225.5555 万股，变更后本行股本总额为 162,676.6665 万股。

根据本行第十五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证监许可[2016]3050 号）核准，本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0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本行股本总额为 180,752.6665 万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2252238K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32H232050001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季颖

股本：1,807,526,665.00 股

本行的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行下设：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信用卡部、金融市场部、金融同业部、资产管理事业部、金融市场风控部、贸易金融部、小微金融事业部、运营管理部、授信评审部、风险管理部、特殊资产经营部、合规管理部、计划财务部、数据资产管理中心、科技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监察审计部、战略管理部、小企业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下设总行直属营业部、3 家异地分行（南通分行、无锡分行、苏州分行）、41 家支行（其中：张家港 27 家，江苏省内其他地区 13 家，

江苏省外 1 家)、1 家社区支行。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 (人)	资产规模 (万元)
营业部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6号	4	84	1,352,077.50
三兴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街道	2	21	121,385.14
常阴沙支行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红旗路	1	19	95,033.33
南丰支行	张家港市南丰镇联丰雅园1幢育才路001号、003号、005号, 南丰东路086号、088号、090号、092号、094号、096号	3	41	224,778.05
锦丰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公园路	4	55	302,391.61
晨阳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晨阳街道	2	18	108,269.25
德积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德积街道护太路	4	22	201,672.63
后塍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街道西墩路北首	2	30	168,063.83
塘市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镇中路	2	14	132,610.08
乘航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乘航东路9号	2	24	102,682.15
西张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西张街道	2	40	259,519.53
港口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港口人民路12号	2	23	120,968.84
杨舍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梁丰路248号	6	62	301,115.94
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沙洲西路113号(华建大厦裙楼)	3	35	161,745.52
塘桥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中路46号	2	44	221,699.62
妙桥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妙桥街道永进路	3	27	107,697.89
凤凰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凤凰街道镇中街59号	3	25	102,486.58
保税区支行	张家港市保税区华尔润大厦北侧	3	23	166,469.81
金泰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西门南村5幢22号	4	14	181,321.45
乐余支行	张家港市乐余镇人民路5号	3	41	164,093.97
兆丰支行	张家港市乐余镇兆丰常同路	2	16	122,618.34
合兴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健康路	3	23	141,301.69
东莱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东莱	4	20	150,662.93
大新支行	张家港市大新镇	3	37	196,515.12
港区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中路44号	6	68	386,030.71
南沙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南沙香山西路	3	23	110,054.87
泗港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泗港人民北路	3	13	158,690.23
鹿苑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银苑中路1号	2	18	60,254.07
崇川支行	南通市工农路33号金融汇101、201、301室	1	26	201,536.49
通州支行	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新金东路9号	3	33	152,015.17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 (人)	资产规模 (万元)
宿豫支行	宿迁市宿豫区泰山路1号锦绣江南小区	1	43	178,252.24
连云港新浦支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绿园南路52-2号	1	32	72,492.32
徐州云龙支行	徐州市云龙区和平路64号帝都大厦1#-1-101-103、201-203	1	33	139,024.26
邳州支行	邳州市珠江东路20号	1	37	123,574.31
丹阳支行	丹阳市开发区丹桂路35号振业大厦	1	28	135,036.36
常熟支行	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	1	35	141,057.99
青岛即墨支行	即墨市文化路576号甲	1	39	128,543.05
启东支行	启东市和平中路527号	1	22	65,095.45
海门支行	海门市海门镇长江南路88号 运杰龙馨家园132-148号商铺	1	24	65,763.92
昆山支行	昆山市昆山开发区前进东路382号	1	27	152,201.12
江阴支行	江阴市澄江中路101号戴斯国际商务广场101、102室	1	14	5,411.08
如皋支行	如皋市如城街道宁海东路661-673（单号）699室	1	25	61,310.30
南通分行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14号	1	37	130,675.16
无锡分行	无锡市滨湖区嘉业财富中心3号楼底层	1	53	416,549.99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道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118-121室、212-216室、312室、319-325室	1	44	185,604.71
青岛即墨鳌山卫社区支行	山东省即墨市鳌山卫镇泰安街72-74号	1	2	2,079.34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5%	68.75%	10,000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1%	51%	6,000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

				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	--	--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行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行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行及各子公司从事存贷款等金融类业务。本行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声明：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行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行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认定

本行以自身和所属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行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是指可以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包括结构化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当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将评估本行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如果本行仅仅是代理人时，则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本行被判断为主要责任人，则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行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行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行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行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行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行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行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本行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行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放同业款项等。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按经营业务涉及不同的币种采用分账制核算，期末以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的原则是先按各币种分别编制财务报表，然后将各币种金额先折算为美元，再从美元折合为人民币金额汇编成以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利润表按年末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本行采用的汇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汇率及国家认可的套算汇率。各币种报表项目折算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行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买入的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当持有至到期投资被终止确认、出现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本行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本行全部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而言)，则本行应将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满足下述条件的出售或重分类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很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以至于市场利率的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根据约定的偿付或提前还款的方式已经收回了该项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本行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的价值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

当贷款和应收款项被终止确认、出现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三类的其他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列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计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转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可靠计量，或持有期限已超过持有至到期投资的禁止期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改按摊余成本计量，该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本行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成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有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

除被指定为交易类债券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外的存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之贷款

①贷款的分类

短期及中长期贷款：本行按贷款的剩余期限确定贷款类别。凡剩余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贷款为短期贷款，剩余期限在 1—5 年(含 5 年)的贷款为中期贷款，剩余期限在 5 年以上的贷款为长期贷款。

贴现：持票人在汇票到期日将票据权利转让给银行，并支付一定利息，向银行取得现款的一种资金融通方式。

进出口押汇：指在不同国家的进出口商之间的交易中，出口商以其所开的票据，连同货物的提单、保险单以及发票等全部有关单据为担保，向银行押借款项，而由银行持全部票据到期向进出口商收回贷款本息的贸易融资业务活动。

逾期贷款：因借款人原因贷款到期(含展期)不能归还的贷款；或贴现业务因汇票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并且贴现申请人账户存款不足而形成的被动垫款；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到期，承兑申请人存款不足等原因形成的被动垫款；或逾期的进出口押汇或因信用证及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垫付款项，从垫付日起即转为逾期贷款。

②贷款以实际发放的金额入账。票据贴现以票据面值入账，贴现利息收入在贴现业务发生期间，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及适用利率计算确认，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

③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 号），本行把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正常类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约，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类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类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类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行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行已将全部或一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6）资产证券化

本行在经营活动中，通过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将金融资产证券化。本行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回收资产池中的贷款、保存与资产池有关的账户记录以及出具服务机构报告等服务。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者所有。本行根据在被转让金融资产中保留的风险和收益程度，部分或整体终止确认该类金融资产。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行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行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a) 当本行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行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b) 当本行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行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c) 如本行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行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行并未保留控制权，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行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7）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资产，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计算带有担保物的金融资产(无论该担保物是否将被收回)的未来现金流现值时，已将担保物价值及取得和出售担保物发生的费用考虑在内。本行在实际操作中，也会用观察到的市场价格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确定减值损失。

本行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在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时，本行基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表明了债务人按照该等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与被评估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相关。

对于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本行基于与该组合中的资产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估计其未来现金流量。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包括反映历史损失期间不存在的现实情况及从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中剔除当期已不存在事项的影响。

当某金融资产不可回收，待所有必要的程序执行完毕，该资产在冲减相应的减值准备后进行核销。核销后又收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贷款，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覆盖本行承担风险和损失的全部贷款。

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专项准备、特种准备两种。专项准备按照贷款资产的风险程度和收回的可能性合理确定；特种准备是指对特定行业发放贷款计提的准备。

此外，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1】44号）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占贷款的比例）不低于 2.5%（或地方银监部门监管指标）要求，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的基础上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与按照贷款账面价值的 2.5%（或地方银监部门监管指标）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比较，按照孰高原则确定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本行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余额超过 50 万元确认为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行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2、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行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行不一致的，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行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行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行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

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行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 22.长期资产减值”。

（4）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 22.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资本化为固定资产的成本。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其预计使用年限制定折旧率。

（2）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0~5	4.75-5.00
运输工具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	3~5	0~5	19.00-33.33
机具设备	10	0~5	9.50-10.00
其他设备	5	0~5	19.00-20.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本行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行；

②本行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行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④本行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行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2.长期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行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2.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9.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的核算办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行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行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行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行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中 22.长期资产减值核算办法”。

22.长期资产减值核算办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抵债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行取得抵债资产时，以公允价值加相关费用作为入账价值。同时冲销被抵债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或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等，其差额借记营业外支出或贷记资产减值损失。

抵债资产处置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从处置收入中抵减。

期末本行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抵债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损失进行检查。抵债资产跌价准备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抵债资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抵债资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受托业务

本行承办的受托业务主要包括委托贷款及委托理财。

委托贷款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委托存款），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和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损益和责任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并不在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委托贷款，也不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委托理财指由本行自行设计并发行理财产品，本行将募集到的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及购买相关金融产品，投资收益与风险由客户或客户与本行按照约定方式承担。

26.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系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对于买入返售金融产品，买入该金融产品的成本将作为有抵押的融资交易，买入的金融产品则作为该融资交易的抵押品。

卖出回购交易系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固定金额或者出售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进行回购。卖出回购交易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对于卖出待回购之金融产品，该金融产品将持续于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27.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行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行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行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由本行每年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

28. 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行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行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

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0.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1. 收入

（1）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实际利率法在利润表中确认。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及相关期间分摊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限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本行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会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会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通常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2.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②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4.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作为承租人，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本行作为出租人，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行资产反映，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限制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其对应的负债计入“其他负债”。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行才用自用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否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行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当期的融资收入。

35. 现金股利分配会计处理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时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行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贷款减值准备

本行定期判定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垫付款已经发生减值损失，如有则将其损失以贷款的账面金额与使用此贷款的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还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金额。估计减值损失时需对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进行判断，导致预计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借款人所处的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并需要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出估计，对用于估测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发生时间与金额时所使用的方法与假设，本行会定期评估以降低贷款减值实际损失与估计损失之间的差异。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行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行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行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行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3）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行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行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

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行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行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行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行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行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行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行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所得税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行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行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结构化主体控制权的判断

当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行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在评估判断时，本行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

方持有的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对贴现业务以前年度按照票面金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未实现收益部分计入递延收益，本期调整为按照净额在贷款及垫款中列报。（2）2017 年度按照省联社相关文件，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1.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全部计入应收款项类投资。本期调整应归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部分。（3）在建工程以前年度合并并在固定资产中列报，本期调整为单独列报。（4）转贴现利息收支以前年度按照全额在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中列报，本年度调整为按照净额列报。对上述事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已按照追溯调整法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资产：			
贷款及垫款	47,492,002,297.95	47,448,253,760.92	-43,748,537.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27,728,500.85	26,344,528,500.85	-83,20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51,745,183.69	8,034,945,183.69	83,200,000.00
固定资产	625,640,743.49	625,617,035.49	-23,708.00
在建工程	-	23,708.00	23,708.00
负债：			
递延收益	43,748,537.03	-	-43,748,537.03
损益			
利息收入	4,194,577,156.10	4,060,448,997.96	-134,128,158.14
利息支出	2,069,939,391.86	1,935,811,233.72	-134,128,158.14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增值税

本行对金融服务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其余按照 5%征收率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

（2）城建税

按应交流转税的 7%执行，张家港地区支行由总部汇总缴纳，外地支行向其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纳。

（3）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的 5%计征。张家港地区支行由总部汇总缴纳，外地支行向其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纳。

（4）企业所得税

本行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江苏省内支行由本行总部汇总缴纳，跨省支行向其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1)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61,192,043.38	295,053,851.3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9,026,882,265.54	8,192,734,714.0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937,498,670.95	1,684,951,192.28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5,363,000.00	26,336,000.00
合计	11,230,935,979.87	10,199,075,757.72

(2) 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人民币存款法定准备金、外币存款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12.0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5%。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9.00%。

存款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和委托业务负债项目抵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及其它各项存款。

(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清算的款项。

2、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同业	609,967,638.39	865,544,466.92
存放境外同业	141,373,552.90	68,268,607.72
存放同业款项合计	751,341,191.29	933,813,074.64
减：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	-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751,341,191.29	933,813,074.64

本行存放同业款项期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拆出资金

按交易对手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银行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拆放其他金融机构	-	-
拆出资金合计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减：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	-
合计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本行拆出资金期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权益工具投资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合计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增减数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债券	1,017,397,521.46	1,029,545,590.00	1,201,912,677.28	1,201,633,290.00	12,427,455.82
合 计	1,017,397,521.46	1,029,545,590.00	1,201,912,677.28	1,201,633,290.00	12,427,455.82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质押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	2,055,996,789.71
合计	-	2,055,996,789.71

(2) 按交易对手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	-	401,126,058.23
其他金融机构	-	1,654,870,731.48
合计	-	2,055,996,789.71

6、应收利息

(1) 余额明细: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贷款利息	137,808,945.93	125,560,745.93
应收债券利息	416,280,647.99	367,549,253.03
应收其他利息	272,626.94	1,397,808.22
合计	554,362,220.86	494,507,807.18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应收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到期利息。

(3) 本行应收利息期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7、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 贷款构成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公司	42,524,184,024.56	70.69	37,515,961,435.72	76.46
个人	17,635,565,121.82	29.31	11,551,364,087.58	23.54
合计	60,159,749,146.38	100.00	49,067,325,523.30	100.00
贷款损失准备	1,980,197,368.14		1,619,071,762.38	
扣减贷款损失准备后的贷款余额	58,179,551,778.24		47,448,253,760.92	

(1) 公司贷款余额按行业划分列示如下: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农、林、牧、渔业	1,949,298,494.71	4.58	1,813,241,705.17	4.83
采矿业	2,000,000.00	0.00	30,000,000.00	0.08
制造业	15,003,901,322.13	35.29	14,784,857,911.27	39.4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10,195,154.24	1.91	779,595,154.24	2.08
建筑业	2,208,486,931.68	5.19	2,200,570,194.28	5.87
批发和零售业	6,908,586,802.24	16.25	6,309,034,273.71	16.8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110,000.00	0.13	4,510,000.00	0.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37,866,579.87	2.44	854,340,000.00	2.28
住宿和餐饮业	118,175,000.00	0.28	147,400,000.00	0.39
金融业	-	-	-	-
房地产业	847,221,425.38	1.99	725,460,000.00	1.9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998,251,128.00	16.46	5,243,330,895.66	13.9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8,600,000.00	0.26	107,900,000.00	0.2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16,279,503.76	4.27	1,407,814,886.40	3.7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31,109,990.00	0.31	46,480,000.00	0.12
教育	16,000,000.00	0.04	13,000,000.00	0.03
卫生和社会工作	85,800,000.00	0.20	60,700,000.00	0.1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20,699,611.46	0.75	318,470,000.00	0.8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	-
贴现	4,104,602,081.09	9.65	2,669,256,414.99	7.11
公司贷款总计	42,524,184,024.56	100.00	37,515,961,435.72	100.00

制造业贷款余额构成按制造行业细分如下：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5,490,000.00	0.90	160,840,000.00	1.09
食品制造业	80,710,000.00	0.54	57,710,000.00	0.39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6,000,000.00	0.11	18,000,000.00	0.12
纺织业	2,792,554,266.16	18.61	2,637,715,706.54	17.84
纺织服装、服饰业	696,076,421.50	4.64	584,418,535.10	3.95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54,385,000.00	0.36	51,645,000.00	0.35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58,361,306.22	1.72	265,740,674.07	1.80
家具制造业	209,537,574.49	1.40	120,198,009.28	0.81
造纸和纸制品业	144,440,000.00	0.96	143,204,000.00	0.97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51,280,000.00	0.34	49,149,330.00	0.33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61,100,968.11	0.41	105,480,968.11	0.71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	53,999,998.00	0.36	254,500,000.00	1.72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95,751,907.63	5.30	979,716,783.30	6.63
医药制造业	132,450,000.00	0.88	46,500,000.00	0.31
化学纤维制造业	324,530,000.00	2.16	305,350,000.00	2.07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954,925,994.69	6.36	947,409,170.37	6.4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61,374,576.14	4.41	701,965,186.37	4.75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416,872,800.40	2.78	1,054,380,943.45	7.13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1,873,881.28	2.08	225,580,000.00	1.53
金属制品业	2,096,995,410.85	13.98	1,826,761,599.23	12.36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23,061,746.36	7.49	1,108,741,049.47	7.50
专用设备制造业	1,278,090,711.70	8.52	939,308,835.00	6.35
汽车制造业	653,745,000.00	4.36	545,217,388.61	3.69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362,075,851.52	2.41	412,696,851.52	2.79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679,064,543.54	4.53	721,686,000.00	4.8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53,253,363.54	1.69	233,541,880.85	1.58
仪器仪表制造业	23,500,000.00	0.16	26,600,000.00	0.1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02,800,000.00	0.68	50,800,000.00	0.34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209,350,000.00	1.39	206,000,000.00	1.39
其他制造业	70,250,000.00	0.47	4,000,000.00	0.03
制造业小计	15,003,901,322.13	100.00	14,784,857,911.27	100.00

(2) 个人贷款分类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循环贷款	78,967.79	0.00	78,967.79	0.01
抵押循环贷款	250,000.00	0.00	-	-
个人汽车消费	512,256,829.15	2.90	585,848,289.50	5.07
个人生产经营	11,191,055,550.80	63.46	5,908,567,244.38	51.15
个人住房消费	4,384,893,970.21	24.86	3,366,383,932.91	29.14
个人综合消费	1,547,029,803.87	8.78	1,690,485,653.00	14.63
个人贷款总计	17,635,565,121.82	100.00	11,551,364,087.58	100.00

(二) 贷款按性质分类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贷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中长期贷款)	34,931,767,090.46	58.07	28,579,946,082.87	58.24
中长期贷款	20,100,902,249.98	33.41	16,725,939,784.42	34.09
逾期贷款	693,272,092.77	1.15	770,008,038.52	1.57
押汇	329,205,632.08	0.55	322,175,202.50	0.66
贴现	4,104,602,081.09	6.82	2,669,256,414.99	5.44
合计	60,159,749,146.38	100.00	49,067,325,523.30	100.00

(三) 逾期贷款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0,336,822.08	20,390,495.13	3,181,866.07	78,967.79	103,988,151.07
保证贷款	120,706,872.37	71,041,442.31	35,697,387.23	-	227,445,701.91
抵押贷款	86,193,586.87	161,468,223.56	93,406,717.99	774,500.00	341,843,028.42
质押贷款	19,995,211.37	-	-	-	19,995,211.37
小计	307,232,492.69	252,900,161.00	132,285,971.29	853,467.79	693,272,092.77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089,045.20	3,475,856.22	-	78,967.79	7,643,869.21
保证贷款	105,773,533.82	140,215,650.77	125,621,824.63	2,191,584.07	373,802,593.29
抵押贷款	117,572,368.90	114,297,374.06	103,450,929.61	42,656,389.01	377,977,061.58
质押贷款	-	600,000.00	9,984,514.44	-	10,584,514.44
小计	227,434,947.92	258,588,881.05	239,057,268.68	44,926,940.87	770,008,038.52

(四)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贷款	3,031,128,820.41	5.04	1,594,816,168.16	3.25
保证贷款	22,905,490,703.71	38.08	21,591,136,912.44	44.01
抵押贷款	27,692,666,122.30	46.03	21,154,524,791.97	43.11
质押贷款	2,425,861,418.87	4.03	2,057,591,235.74	4.19
贴现	4,104,602,081.09	6.82	2,669,256,414.99	5.44
合计	60,159,749,146.38	100.00	49,067,325,523.30	100.00

(五) 贷款损失准备

(1) 贷款损失准备类别

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准备	1,980,197,368.14	1,619,071,762.38
按银监会监管指标补提贷款损失准备 (注)	-	-
合计	1,980,197,368.14	1,619,071,762.38

注：系下属村镇银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1】44号）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占贷款的比例）不低于 2.5%（或地方银监部门监管指标）要求，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与按照贷款账面价值的 2.5%（或地方银监部门监管指标）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比较，按照孰高原则差额补提的贷款损失准备。

(2)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分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1,619,071,762.38	1,570,381,175.87
加：本期计提	764,334,984.35	628,730,553.83
本期收回	116,053,099.04	25,394,528.87
减：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	-
本期核销或转让	518,105,452.15	605,434,496.19
折算差额	1,157,025.48	-
期末余额	1,980,197,368.14	1,619,071,762.38

(3) 按照减值评估方式列示的客户贷款

未减值贷款及垫款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及垫款			合计
组合方式计提		组合方式计提	个别方式计提	小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及垫款总额	59,275,120,716.91	428,837,756.61	455,790,672.86	884,628,429.47	60,159,749,146.38
减值损失准备	1,505,263,486.71	212,584,277.72	262,349,603.71	474,933,881.43	1,980,197,368.14
贷款及垫款净额	57,769,857,230.20	216,253,478.89	193,441,069.15	409,694,548.04	58,179,551,778.24
未减值贷款及垫款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及垫款			合计
组合方式计提		组合方式计提	个别方式计提	小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及垫款总额	48,194,960,639.23	339,419,383.72	532,945,500.35	872,364,884.07	49,067,325,523.30
减值损失准备	1,214,452,648.25	166,818,047.23	237,801,066.90	404,619,114.13	1,619,071,762.38
贷款及垫款净额	46,980,507,990.98	172,601,336.49	295,144,433.45	467,745,769.94	47,448,253,760.92

(六) 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导》(银监发[2007]54 号) 五级分类标准, 对贷款五级分类和计提的专项贷款损失准备的情况为:

五级分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专项准备比例	专项准备金额
正常	56,122,061,805.06	93.29%	2.18%	1,222,140,257.21
关注	3,153,058,911.85	5.24%	8.98%	283,123,229.50
次级	531,705,444.15	0.88%	42.83%	227,703,740.43
可疑	264,595,182.23	0.44%	60.05%	158,902,337.91
损失	88,327,803.09	0.15%	100.00%	88,327,803.09
小计	60,159,749,146.38	100.00%	3.29%	1,980,197,368.14

五级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专项准备比例	专项准备金额
正常	45,043,091,400.10	91.80%	2.23%	1,006,221,218.54
关注	3,151,869,239.13	6.42%	6.61%	208,231,429.71
次级	769,236,671.26	1.57%	43.10%	331,541,649.82
可疑	79,906,871.24	0.16%	62.39%	49,856,122.74
损失	23,221,341.57	0.05%	100.00%	23,221,341.57
小计	49,067,325,523.30	100.00%	3.30%	1,619,071,762.38

(七) 前十名单一客户贷款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前十名情况:

客 户	行 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客户 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9,250,000.00	0.45
客户 2	批发和零售业	241,878,600.00	0.40
客户 3	制造业	240,000,000.00	0.40
客户 4	制造业	225,000,000.00	0.37
客户 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000.00	0.33
客户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000,000.00	0.33
客户 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000,000.00	0.33
客户 8	制造业	198,000,000.00	0.33
客户 9	批发和零售业	198,000,000.00	0.33
客户 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6,000,000.00	0.33
		2,166,128,600.00	3.60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前十名情况:

客 户	行 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	-----	------	-------------

客户 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000,000.00	0.41
客户 2	制造业	200,000,000.00	0.41
客户 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000.00	0.41
客户 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000.00	0.41
客户 5	制造业	199,000,000.00	0.41
客户 6	批发和零售业	199,000,000.00	0.41
客户 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4,162,154.11	0.40
客户 8	制造业	181,500,000.00	0.37
客户 9	制造业	175,000,000.00	0.36
客户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9,755,980.00	0.35
		1,920,418,134.11	3.91

(八) 报告各期末本行关联方贷款余额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9,951,871,587.92	180,856,497.79	19,771,015,090.1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2,125,879.89	92,039,103.16	3,990,086,776.7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821,623,275.49	92,039,103.16	3,729,584,172.33
按成本计量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合计	24,033,997,467.81	272,895,600.95	23,761,101,866.86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2,361,654,305.77	-	22,361,654,305.7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66,074,195.08	83,200,000.00	3,982,874,195.0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805,571,590.68	83,200,000.00	3,722,371,590.68
按成本计量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合计	26,427,728,500.85	83,200,000.00	26,344,528,500.85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或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675,804,215.41	19,846,962,136.06	23,522,766,351.47
公允价值	3,821,623,275.49	19,951,871,587.92	23,773,494,863.4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5,819,060.08	104,909,451.86	250,728,511.94
已计提减值金额	92,039,103.16	180,856,497.79	272,895,600.95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或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794,332,572.31	22,832,206,673.75	26,626,539,246.06
公允价值	3,805,571,590.68	22,361,654,305.77	26,167,225,896.4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239,018.37	-470,552,367.98	-459,313,349.61
已计提减值金额	83,200,000.00	-	83,200,000.00

(3)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本期增加	期末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	12,500,000.00	0.17%	550,000.00
江苏省信用联社	600,000.00	-	600,000.00	1.61%	60,000.0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25,000,000.00	5.00%	2,500,000.00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600,000.00	-	149,600,000.00	5.29%	17,145,000.00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802,604.40	-	72,802,604.40	1.68%	2,175,400.88
合计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22,430,400.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9、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6,434,270,876.19	2,659,332,439.57

企业债券	964,723,300.91	-
金融机构债券	150,006,925.80	100,007,999.85
政府支持机构债券	326,176,493.75	-
其他	194,355,123.36	-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8,069,532,720.01	2,759,340,439.4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1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10、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3,020,000,000.00	5,750,000,000.0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554,800,000.00	1,989,988,127.62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	2,252,030,949.08	404,912,056.07
应收款项类投资合计	6,826,830,949.08	8,144,900,183.69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70,626,544.18	109,955,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6,656,204,404.90	8,034,945,183.69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系根据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发〔2018〕249 号文《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通知》要求，对信用债、资管计划、信托、非保本理财等投资，按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准备。

11、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联营企业	994,417,404.35	908,517,167.92
合计	994,417,404.35	908,517,167.92

(1) 对联营公司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64%	777,286,073.84	91,854,648.01	9,996,000.00	859,144,721.85

——投资成本		252,084,505.68	-	-	252,084,505.68
——损益调整		502,721,592.20	89,941,657.72	9,996,000.00	582,667,249.92
——其他权益变动		22,479,975.96	1,912,990.29	-	24,392,966.25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9%	131,231,094.08	8,776,235.52	4,734,647.10	135,272,682.50
——投资成本		75,369,840.00	-	-	75,369,840.00
——损益调整		49,864,443.20	8,776,235.52	4,734,647.10	53,906,031.62
——其他权益变动		5,996,810.88	-	-	5,996,810.88
合计		908,517,167.92	100,630,883.53	14,730,647.10	994,417,404.35

对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变动情况：

2008 年 6 月 2 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战略入股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的议案》，同意按 1.60 元/股认购该行 5,970 万股，占该行注册资本 20%。2011 年 4 月 12 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决议，本行作为发起人参与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改制组建为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目前持有该行 5,970 万股的基础上，另外按每股 2.50 元价格认购 4,030 万股，合计持股 10,000 万股，股权比例仍为 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股东大会“关于配股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由 2012 年度净利润转增股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 55,000 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 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0 日第七次股东大会（临时）通过“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750 万元，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 57,750 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 20.00%。

2017 年 6 月，本行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该行持有的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5 万股，受让后本行合计持股 12,495 万股，股权比例为 21.64%。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第十二次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 2017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30,03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 87,780 万股，股权比例为 21.64%。

对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变动情况：

2008 年 6 月 2 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战略入股安徽休宁农村合作银行的议案》，同意以现金方式认购该行 2,000 万股，占该行注册资本 20%。2010 年 8 月 12 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通过认购休宁农商行增发配售股份议案，本行全额认购定向配售的 2,000 万股并认购部分其他股东放弃认购的股份。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该行新增投出资金 2,998 万元（2,998 万股），合计持股 4,998 万股，股权比例为 24.99%。

2013 年 07 月 1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皖银监复[2013]99 号”文批准该行变更为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该行采取以利润分配转增股本及增资扩股的方式，将注册资本达到 29,920.00 万元。2015 年根据 2014 年度该行股东大会关于《休宁农村商业银行 2014 年度利

润分配方案》，按 2014 年底增资扩股前股本金总额 2,1920 万元的 12% 计提 2,630.40 万元股金红利，本次税后股金红利 2,104.32 万元，按每股 1.27 元价格转增股本 1,656.95 万股，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 31,576.95 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 24.99%。

联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及 2018 年度损益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
期末资产总额	43,341,045,955.30	8,774,278,125.74
期末负债总额	39,370,215,679.26	8,232,970,872.83
期末净资产总额	3,970,830,276.04	541,307,252.91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1,453,348,799.64	258,610,124.29
本期净利润（含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415,696,116.42	35,118,992.82

（2）根据各期期末逐项检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变动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具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0,172,394.32	21,975,671.86	352,489,929.22	35,527,582.23	27,296,356.22	1,217,461,933.85
2、本期增加金额	17,183,392.10	-	31,425,128.59	583,733.67	118,797.00	49,311,051.36
（1）购置	-	-	31,425,128.59	583,733.67	118,797.00	32,127,659.26
（2）在建工程转入	17,183,392.10	-	-	-	-	17,183,392.10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51,895.00	-	16,898,445.30	10,894,785.00	3,148,047.20	31,093,172.50
（1）处置及报废	151,895.00	-	16,898,445.30	10,894,785.00	3,148,047.20	31,093,172.50
4、期末余额	797,203,891.42	21,975,671.86	367,016,612.51	25,216,530.90	24,267,106.02	1,235,679,812.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9,397,813.17	17,736,052.42	281,990,540.99	31,392,625.86	21,327,865.92	591,844,898.36
2、本期增加金额	41,811,613.87	1,630,557.87	24,268,818.17	599,685.83	669,316.05	68,979,991.79
（1）计提	41,811,613.87	1,630,557.87	24,268,818.17	599,685.83	669,316.05	68,979,991.79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17,837.57	-	16,186,780.33	10,833,152.23	2,976,727.59	30,114,497.72
（1）处置或报废	117,837.57	-	16,186,780.33	10,833,152.23	2,976,727.59	30,114,497.72
（2）转入在建工程	-	-	-	-	-	-

4、期末余额	281,091,589.47	19,366,610.29	290,072,578.83	21,159,159.46	19,020,454.38	630,710,392.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6,112,301.95	2,609,061.57	76,944,033.68	4,057,371.44	5,246,651.64	604,969,420.28
2、期初账面价值	540,774,581.15	4,239,619.44	70,499,388.23	4,134,956.37	5,968,490.30	625,617,035.49

(1)本行各项固定资产使用正常，期末经清理，均未发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房屋建筑物中尚未办理房产证的固定资产原价为 95,606,260.55 元，净值为 88,997,503.07 元。房屋建筑物中房产证权利人名称为本行前身尚未变更为本行的固定资产原价为 1,378,839.59 元，净值 29,910.47 元。

13、在建工程

(1)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零星工程	23,708.00	-	23,708.00	23,708.00	-	23,708.00
合计	23,708.00	-	23,708.00	23,708.00	-	23,708.00

(2) 项目变化情况

工程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建筑工程	-	17,183,392.10	17,183,392.10	-	-	自筹
零星工程	23,708.00	-	-	-	23,708.00	自筹
合计	23,708.00	17,183,392.10	17,183,392.10	-	23,708.00	

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期末经清理，均未发现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

(1) 余额明细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70,955,849.92	73,263,516.21
软件	33,652,127.01	27,426,531.58
合计	104,607,976.93	100,690,047.79

(2)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出让	划拨及其他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225,612.23	1,160,518.00	127,631,095.69	231,017,225.92
2、本期增加金额	-	-	22,520,995.00	22,520,995.00
(1)购置	-	-	22,520,995.00	22,520,995.00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02,225,612.23	1,160,518.00	150,152,090.69	253,538,220.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405,642.54	716,971.48	100,204,564.11	130,327,178.13
2、本期增加金额	2,276,730.04	30,936.25	16,295,399.57	18,603,065.86
(1)计提	2,276,730.04	30,936.25	16,295,399.57	18,603,065.86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31,682,372.58	747,907.73	116,499,963.68	148,930,243.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543,239.65	412,610.27	33,652,127.01	104,607,976.93
2、期初账面价值	72,819,969.69	443,546.52	27,426,531.58	100,690,047.79

(3) 报告期末未出现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土地使用权中权证权利人名称为本行前身尚未变更为本行土地使用权的原价为 879,675.00 元，净值为 278,261.99 元。

15、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本行对递延所得税采用债务法核算，对各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按公司转回暂时性差异所属期间适用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734,241,341.87	491,583,454.63
本期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465,297.38	127,829,549.84
本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828,337.40	114,828,337.40
期末余额	805,878,301.85	734,241,341.87

(2)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组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减值准备	2,032,053,318.82	508,013,329.71	1,481,753,400.69	370,438,350.18
待核销坏账	953,407,349.33	238,351,837.34	795,486,842.00	198,871,710.50
设定收益计划及辞退福利	133,452,065.30	33,363,016.33	156,383,850.84	39,095,962.71
贴现未实现收益	83,077,588.99	20,769,397.25	43,748,537.03	10,937,134.26
公允价值变动	822,937.17	205,734.29	459,592,736.89	114,898,184.22
待弥补亏损	4,699,947.73	1,174,986.93	-	-
其他	16,000,000.00	4,000,000.00	-	-
合计	3,223,513,207.34	805,878,301.85	2,936,965,367.45	734,241,341.87

2、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本行对递延税项采用债务法核算，对各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按公司转回暂时性差异所属期间适用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85,114.87	6,468,781.04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951,902.27	85,114.87
本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82,127.99	-6,468,781.04
期末余额	65,719,145.13	85,114.87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组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48,068.54	3,037,017.14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40,459.46	85,114.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728,511.94	62,682,127.99	-	-
合计	262,876,580.48	65,719,145.13	340,459.46	85,114.87

16、其他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79,833,498.08	43,082,254.39
长期待摊费用	44,314,547.79	53,021,375.74
抵债资产	79,183,928.43	101,105,661.79
预交税金	5,152,303.28	2,240,751.71
合计	308,484,277.58	199,450,043.63

16.01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96,296,264.09	94.82	132,640,439.00	44.77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6,177,672.99	5.18	-	-
合计	312,473,937.08	100.00	132,640,439.00	42.45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3,747,544.05	93.19	132,640,439.00	81.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1,975,149.34	6.81	-	-
合计	175,722,693.39	100.00	132,640,439.00	75.48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内 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预付购房款	76,706,827.52	-	-

交易保证金	42,316,195.56	-	-
预付工程款	18,830,944.82	-	-
预付软件费	13,973,800.00	-	-
预付设备款	6,292,960.00	-	-
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注 1）	132,640,439.00	132,640,439.00	100.00%

注 1：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购房合同纠纷诉讼情况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行认为：中星公司和银河公司（涉案工程施工方）的诉讼请求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本行的购房行为没有侵害两公司的权利。但是，如果中星公司和银河公司的诉讼请求全额得到法院的支持，本行所购三套争议房产遭法院拍卖，变现款用于偿付工程方优先债权，本行作为普通债权人清偿率将十分有限。出于稳健原则，本行对该项涉诉购房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账龄分析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162,521,112.58	52.01	-	162,521,112.58
1-2 年	2,202,498.50	0.70	-	2,202,498.50
2-3 年	1,303,115.30	0.42	-	1,303,115.30
3 年以上	146,447,210.70	46.87	132,640,439.00	13,806,771.70
合计	312,473,937.08	100.00	132,640,439.00	179,833,498.08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20,867,860.39	11.88	-	20,867,860.39
1-2 年	7,577,135.30	4.31	-	7,577,135.30
2-3 年	135,939,520.70	77.36	132,640,439.00	3,299,081.70
3 年以上	11,338,177.00	6.45	-	11,338,177.00
合计	175,722,693.39	100.00	132,640,439.00	43,082,254.3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应收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6.0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8-12-31	剩余摊销年限(月)
营业大楼装潢 576 号甲	购入	2,950,519.00	595,408.15	-	324,768.10	270,640.05	10
营业大楼弱电系统	购入	383,767.00	78,905.31	-	43,039.26	35,866.05	10
装修费	购入	70,907,853.21	45,977,694.62	6,305,049.24	15,543,042.25	36,739,701.61	10-49
12 楼机房工程	购入	2,725,000.00	999,166.74	-	272,500.02	726,666.72	32
省联社分摊软件费用	购入	3,275,000.00	-	3,275,000.00	66,583.32	3,208,416.68	33-35
寿光洛城房租	购入	1,575,000.00	788,666.67	-	169,000.00	619,666.67	44

开发区支行装修工程	购入	4,863,810.00	972,762.00	-	972,762.00	-	-
常熟支行装修工程	购入	3,465,342.63	981,847.10	-	693,068.53	288,778.57	5
寿光发电机房	购入	25,800.00	7,740.00	-	5,160.00	2,580.00	6
寿光营业楼装修	购入	1,245,000.00	377,116.67	-	232,000.00	145,116.67	8-9
挖掘费	购入	5,348.00	3,387.13	-	1,069.62	2,317.51	26
消防工程	购入	336,000.00	212,800.00	-	67,200.00	145,600.00	26
天然气工程	购入	35,000.00	22,166.73	-	7,000.02	15,166.71	26
东海营业楼装潢	购入	1,338,640.00	937,047.94	-	267,728.04	669,319.90	30
水晶支行房租	购入	1,200,000.00	1,066,666.68	-	399,999.96	666,666.72	20
利民路支行店面装修	购入	791,231.08	-	791,231.08	13,187.15	778,043.93	59
合计		95,123,310.92	53,021,375.74	10,371,280.32	19,078,108.27	44,314,547.79	

16.03 抵债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92,405,315.50	94,735,315.50
其他	34,673,286.22	34,367,286.22
抵债资产合计	127,078,601.72	129,102,601.72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47,894,673.29	27,996,939.93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79,183,928.43	101,105,661.7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抵债资产中房产证和土地证尚未办理变更手续的金额为 15,584,089.50 元，已计提的跌价准备 3,231,506.85 元。尚未办理房产证和土地证金额为 71,015,066.00 元，已计提的跌价准备 32,765,829.80 元。

17、资产减值表

项目	2018 年度							期末余额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因资产价值 回升转回数	外币折 算差额	本期核销	本期 转出	
1、坏账准备	132,640,439.00	9,100.00	-	-	-	9,100.00	-	132,640,439.00
其中：								
其他应收款	132,640,439.00	9,100.00	-	-	-	9,100.00	-	132,640,439.00
2、贷款损失准备	1,619,071,762.38	764,334,984.35	116,053,099.04	-	1,157,025.48	518,105,452.15	-	1,980,197,368.14
3、持有至到期投 资减值准备	-	30,226,960.61	-	-	-	-	-	30,226,960.61
4、抵债资产跌价 准备	27,996,939.93	19,897,733.36	-	-	-	-	-	47,894,673.29
5、应收款项类投 资减值准备	109,955,000.00	60,671,544.18	-	-	-	-	-	170,626,544.18
6、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减值准备	83,200,000.00	189,695,600.95	-	-	-	-	-	272,895,600.95
合计	1,972,864,141.31	1,064,835,923.45	116,053,099.04	-	1,157,025.48	518,114,552.15	-	2,634,481,586.17

2017 年度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数	外币折 算差额	本期核销	本期 转出	
1、坏账准备	132,640,439.00	-	-	-	-	-	-	132,640,439.00
其中：								
其他应收款	132,640,439.00	-	-	-	-	-	-	132,640,439.00
2、贷款损失 准备	1,570,381,175.87	628,730,553.83	25,394,528.87	-	-	605,434,496.19	-	1,619,071,762.38
3、持有至到期投 资减值准备	9,730,030.69	-	-	-	-	9,730,030.69	-	-
4、抵债资产 跌价准备	3,627,061.65	24,456,878.28	-	-	-	-	87,000.00	27,996,939.93
5、应收款项类投 资减值准备	41,925,000.00	68,030,000.00	-	-	-	-	-	109,955,000.00
6、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减值准备	-	83,200,000.00						83,200,000.00
合计	1,758,303,707.21	804,417,432.11	25,394,528.87	-	-	615,164,526.88	87,000.00	1,972,864,141.31

18、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支农支小贷款	2,347,000,000.00	750,000,000.00
常备借贷便利	-	2,500,000,000.00
合计	2,347,000,000.00	3,250,000,000.00

19、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放款项——活期	266,020,802.90	127,741,721.44
同业存放款项——定期	1,750,000,000.00	1,941,368,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活期	133,946,849.60	104,846,702.93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定期	200,000,000.00	-
合计	2,349,967,652.50	2,173,956,424.37

20、拆入资金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其他银行拆入	2,037,264,000.00	100,000,000.0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21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247,264,000.00	200,000,000.00

2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179,138,732.33
合计	168,177,216.44	179,138,732.33

2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1) 按质押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债券	6,217,500,000.00	11,329,900,000.00

票据	3,094,852,673.06	1,835,918,631.53
合计	9,312,352,673.06	13,165,818,631.53

(2) 按交易对手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	8,312,352,673.06	11,325,818,631.53
其他金融机构	1,000,000,000.00	1,840,000,000.00
合计	9,312,352,673.06	13,165,818,631.53

23、吸收存款

(1) 余额构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779,567,150.85	19,123,496,105.29
-个人客户	7,317,764,951.39	6,506,957,032.27
小计	27,097,332,102.24	25,630,453,137.5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2,027,456,539.90	11,848,204,168.34
-个人客户	27,522,724,536.00	25,979,264,603.39
小计	39,550,181,075.90	37,827,468,771.73
保证金存款	5,769,165,285.98	4,772,252,237.01
理财产品存款	3,802,270,000.00	479,370,000.00
其他存款	3,284,737,757.28	1,834,479,667.39
合计	79,503,686,221.40	70,544,023,813.69

(2) 存入保证金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68,295,253.96	56,446,253.99
信用证保证金	214,592,424.39	237,358,566.29
银行本票保证金	140,500.00	31,600.00
贷款保证金	207,506,712.70	206,231,349.10
承兑汇票保证金	5,238,192,845.41	4,254,811,936.87

三省一市汇票保证金	3,210,279.00	2,744,085.00
银票质押贷款保证金	3,004,189.93	7,204,177.13
其他	34,223,080.59	7,424,268.63
合计	5,769,165,285.98	4,772,252,237.01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79,646,372.38	577,719,193.54	490,005,158.81	267,360,407.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24,607.58	58,768,220.69	53,544,886.96	11,347,941.31
三、辞退福利	156,383,850.84	9,265,399.32	32,197,184.86	133,452,065.3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劳动保护费	-	1,540,201.43	1,540,201.43	-
合 计	342,154,830.80	647,293,014.98	577,287,432.06	412,160,413.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542,312.94	456,825,419.81	387,624,133.85	232,743,598.90
2、职工福利费	-	28,489,258.89	28,489,258.89	-
3、社会保险费	14,797,153.41	48,892,059.24	34,191,215.36	29,497,997.2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716,001.83	48,465,893.25	33,765,049.37	29,416,845.71
工伤、生育保险费	81,151.58	426,165.99	426,165.99	81,151.58
4、住房公积金	766,660.71	31,541,270.60	31,539,701.52	768,229.7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245.32	11,971,185.00	8,160,849.19	4,350,581.13
合 计	179,646,372.38	577,719,193.54	490,005,158.81	267,360,407.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062,098.66	33,719,901.98	32,899,995.85	2,882,004.79
2、补充养老保险	4,062,508.92	24,150,000.00	19,746,572.40	8,465,936.52
3、失业保险费	-	898,318.71	898,318.71	-

4、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6,124,607.58	58,768,220.69	53,544,886.96	11,347,941.31

(4) 辞退福利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内部退休	156,383,850.84	9,265,399.32	32,197,184.86	133,452,065.30
合 计	156,383,850.84	9,265,399.32	32,197,184.86	133,452,065.30

应付职工短期薪酬余额主要系根据本行考核办法计提的绩效考核工资余额，将于年终考核后发放。

25、应交税费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3,317,389.51	21,734,900.07
城市建设维护税	1,613,497.30	1,520,149.55
教育费附加	1,154,551.80	1,085,064.51
房产税	1,821,445.96	1,577,898.47
企业所得税	149,234,732.37	58,439,231.47
印花税	719,504.98	713,164.64
土地使用税	137,467.47	118,627.73
其他	3,192,088.51	1,333,205.64
合计	181,190,677.90	86,522,242.08

26、应付利息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存款利息	1,699,958,043.08	1,666,864,758.32
同业存放利息	13,818,258.49	11,609,006.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3,346,948.24	6,227,038.93
应付理财产品等产品利息	54,975,680.67	2,646,870.79
其他	3,460,383.86	1,202,596.44
合计	1,775,559,314.34	1,688,550,270.80

27、应付债券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	2,651,198,951.28	2,876,778,171.16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44,214,810.53	-
合计	4,695,413,761.81	2,876,778,171.16

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期限为 1 个月、3 个月、9 个月 3 个品种，利率范围为 2.85%至 4.55%。

本行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5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本行未发生涉及债券本息以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项。

28、其他负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73,398,111.11	64,686,242.14
再贴现款项	198,973,650.72	143,640,636.73
应付股利	2,447,188.03	3,377,683.09
财政性款项	-	5,538,851.55
其他	2,283,714.36	15,669,574.32
合计	377,102,664.22	232,912,987.83

28.0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诉讼暂收款	82,270,348.95	3,278,221.80
待处理久悬未取款项	24,770,069.82	-
信贷资产证券化代收本息	-	3,531,091.67
应付代理业务款项	36,821,665.25	29,010,451.85
待转代收业务款项	2,474,278.65	1,311,359.36
其他应付款项	27,061,748.44	27,555,117.46
合计	173,398,111.11	64,686,242.1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8.02 应付股利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润	3,377,683.09	180,752,666.50	181,683,161.56	2,447,188.03
合 计	3,377,683.09	180,752,666.50	181,683,161.56	2,447,188.03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润余额未支付原因主要为：因股东股权冻结等原因无法支付。

29、股本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其他	小 计	
股份总额	1,807,526,665.00	-	-	-	1,807,526,665.00
其中：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180,760,000.00	-	669,014,727.00	669,014,727.00	849,774,727.00
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1,626,766,665.00	-	-669,014,727.00	-669,014,727.00	957,751,938.00

30、其他权益工具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	-	450,337,395.19	-	450,337,395.19
合 计	-	450,337,395.19	-	450,337,395.19

其他权益工具为本行发行的尚未转股的可转换债券权益成分价值。

31、资本公积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66,431,340.63	-	--	866,431,340.63
合 计	866,431,340.63	-	-	866,431,340.63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 余额	2018 年度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26,585.93	-	-	-	-	-	28,126,585.9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8,126,585.93	-	-	-	-	-	28,126,585.9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4,726,850.60	641,256,343.96	-70,698,507.89	177,510,465.40	534,444,386.45	-	189,717,535.8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4,485,012.21	639,343,353.67	-70,698,507.89	177,510,465.40	532,531,396.16	-	188,046,383.9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1,838.39	1,912,990.29	-	-	1,912,990.29	-	1,671,151.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6,600,264.67	641,256,343.96	-70,698,507.89	177,510,465.40	534,444,386.45	-	217,844,121.78

项目	期初 余额	2017 年度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26,585.93	-	-	-	-	-	28,126,585.9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8,126,585.93	-	-	-	-	-	28,126,585.9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406,343.14	-489,198,418.53	-3,768,106.34	-121,297,118.45	-364,133,193.74	-	-344,726,850.60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06,343.14	-488,956,580.14	-3,768,106.34	-121,297,118.45	-363,891,355.35	-	-344,485,012.2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1,838.39	-	-	-241,838.39	-	-241,838.3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532,929.07	-489,198,418.53	-3,768,106.34	-121,297,118.45	-364,133,193.74	-	-316,600,264.67

33、盈余公积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00,919,823.20	-	-	900,919,823.20
任意盈余公积金	2,221,181,790.46	155,472,336.93	-	2,376,654,127.39
合 计	3,122,101,613.66	155,472,336.93	-	3,277,573,950.5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行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 25%。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按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按照 20%计提任意公积金 155,472,336.93 元。

34、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87,578,028.57	155,472,336.93	-	1,443,050,365.50
按税收减免提取准备	157,420,393.01	-	-	157,420,393.01
保值储蓄补贴转入准备	2,520,000.00	-	-	2,520,000.00
专项中央银行票据置换资产清收资金	12,061,548.40	-	-	12,061,548.40
其他	100,000.00	-	-	100,000.00
合计	1,459,679,969.98	155,472,336.93	-	1,615,152,306.91

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要求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值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0%，难以一次性到达 1.50%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按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2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55,472,336.93 元。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余额	1,339,486,725.05	1,177,437,30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本年期初余额	1,339,486,725.05	1,177,437,307.47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7,736,168.46

提取任意公积金	155,472,336.93	135,722,714.79
提取一般风险金	155,472,336.93	206,841,311.3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752,666.50	180,752,666.50
转增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余额	1,682,908,103.36	1,339,486,725.05

报告期利润分配情况：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按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 20%计提任意公积金，按照 20%的比例计提一般风险准备。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07,526,66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

36、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余额	110,257,630.09	122,395,17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本年期初余额	110,257,630.09	122,395,172.70
加：本期少数股东收益	-17,376,973.66	-8,811,042.61
加：本期少数股东增加资本	-	-
减：本期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3,326,500.00
减：其他减少	-	-
期末余额	92,880,656.43	110,257,630.09

37、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4,712,979,106.92	4,060,448,997.96
利息支出	1,992,987,728.43	1,935,811,233.72
利息净收入	2,719,991,378.49	2,124,637,764.24

37.01 利息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存放同业	15,347,688.28	22,029,459.84

存放中央银行	141,017,534.69	131,939,176.55
拆出资金	21,798,883.07	32,701,804.12
贷款和垫款	3,031,851,805.95	2,514,051,794.56
票据贴现	87,044,138.28	66,460,160.32
债券投资	1,306,042,303.77	1,227,857,452.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610,311.54	18,069,548.79
转贴现利息收入	76,263,295.72	44,992,255.90
其他利息收入	3,145.62	2,347,345.56
合计	4,712,979,106.92	4,060,448,997.96

37.02 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业存放	97,758,173.37	78,228,649.19
吸收存款	1,334,156,944.77	1,302,657,985.81
拆入资金	28,796,226.01	7,760,367.57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2,461,606.93	5,180,99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16,777,639.08	452,948,863.28
其他利息支出	213,037,138.27	89,034,370.24
合计	1,992,987,728.43	1,935,811,233.72

3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406,054.14	140,624,438.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453,325.97	26,804,983.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952,728.17	113,819,454.83

38.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7,904,182.74	96,794,267.95
结算手续费收入	28,316,482.21	22,198,499.2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10,227,024.86	10,255,182.74
其他手续费收入	19,958,364.33	11,376,488.48

合计	96,406,054.14	140,624,438.41
38.0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结算手续费支出	4,088,241.60	3,537,386.42
代理及其他业务手续费支出	27,279,650.70	22,701,445.95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18,532,858.59	566,151.21
其他中间业务手续费支出	13,552,575.08	-
合计	63,453,325.97	26,804,983.58
39、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券投资收益	87,229,448.85	39,977,168.72
股权投资收益	121,148,294.12	111,229,705.29
投资收益合计	208,377,742.97	151,206,874.01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投资收益	22,430,400.88	24,729,251.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717,893.24	86,500,45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85,382,442.37	44,394,013.48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以及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7,006.48	-4,416,844.76
合计	208,377,742.97	151,206,874.01
(2)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江苏省信用联社	60,000.00	60,000.00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75,400.88	2,719,251.1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400,000.00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45,000.00	19,050,000.00
合计	22,430,400.88	24,729,251.1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941,657.72	78,362,627.44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76,235.52	8,137,826.75
合计	98,717,893.24	86,500,454.19

40、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租赁收入	6,636,759.87	9,552,307.90
其他营业收入	3,145.62	1,173.06
合计	6,639,905.49	9,553,480.96

41、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0,329,418.49	10,564,435.23
其他税金	10,304,581.03	7,517,431.46
合计	20,633,999.52	18,081,866.69

42、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员工费用	647,293,014.98	501,367,208.02
业务费用	296,851,146.25	281,314,378.11
固定资产折旧	68,930,689.67	54,354,112.64
无形资产摊销	18,603,065.86	20,626,336.10
长期待摊费用	19,078,108.27	14,951,593.99
低值易耗品摊销	9,486,754.09	4,264,166.64
合计	1,060,242,779.12	876,877,795.50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贷款损失准备	764,334,984.35	628,730,553.8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9,695,600.95	83,200,0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897,733.36	24,456,878.28
坏账准备	9,100.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671,544.18	68,030,000.00
合计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44、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政补贴收入	6,306,300.00	3,417,440.00
合计	6,306,300.00	3,417,440.00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政补贴收入	6,306,300.00	3,417,440.00
合计	6,306,300.00	3,417,4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	-	3,417,440.00	与收益相关
加快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6,236,300.00	-	与收益相关
寿光市财政局 2017 年度考核奖励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306,300.00	3,417,440.00	

45、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益	-	295,914.96
财政补贴收入	2,800,000.00	500,000.00
联营企业新增投资成本小于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差额	-	30,583,005.68
其他	2,483,834.21	1,305,640.62

合计	5,283,834.21	32,684,561.26
-----------	---------------------	----------------------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益	-	295,914.96
财政补贴收入	2,800,000.00	500,000.00
其他	2,483,834.21	31,888,646.30
合计	5,283,834.21	32,684,56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2,8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00,000.00	500,000.00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益性、赞助性、捐赠支出	1,396,510.80	858,000.00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976,554.77	135,556.42
其他	1,948,118.28	1,562,957.73
合计	4,321,183.85	2,556,514.15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益性、赞助性、捐赠支出	1,396,510.80	858,000.00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976,554.77	135,556.42
其他	1,948,118.28	1,562,957.73
合计	4,321,183.85	2,556,514.15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1,366,938.95	125,965,382.22

调整上年度所得税费用	-1,599,535.33	-4,765,815.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513,395.11	-127,744,434.96
合计	36,254,008.51	-6,544,868.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853,995,753.52	747,746,367.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3,498,938.38	186,936,591.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99,535.33	-4,765,815.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6,935,326.95	-189,134,898.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289,932.41	419,253.93
所得税费用	36,254,008.51	-6,544,868.38

4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3
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3

(1)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30,326,937.26	736,059,458.50
本行股权的加权平均数	1,807,526,665.00	1,792,463,331.6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41

(2)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35,118,718.67	763,102,27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30,326,937.26	736,059,458.50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费用（税后）	9,072,904.37	-
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844,191,623.04	763,102,278.70
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39,399,841.63	736,059,458.50
本行股权的加权平均数	1,807,526,665.00	1,792,463,331.67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4,378,437.84	-
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本行股权的加权平均数	1,841,905,102.84	1,792,463,33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1

2017 年度本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49、现金流量项目分析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61,192,043.38	295,053,851.3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的款项	1,937,498,670.95	1,684,951,192.28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668,894,864.80	654,071,745.17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款项	288,254,400.00	905,620,750.00
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5,839,979.13	5,595,694,328.55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抵债资产收入	1,800,000.00	203,000.00
再贴现净流入	55,333,013.99	-
租金收入	6,636,759.87	9,552,307.90
待清算款项	88,796,806.57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流入	-	512,518,631.53
各项补贴收入	9,106,300.00	3,917,440.00
其他收入	3,150,829.81	1,902,357.35
合计	164,823,710.24	528,093,736.78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用	296,851,146.25	281,314,378.11
待清算款项	49,767,646.81	19,561,986.48
再贴现净流出	-	151,634,810.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流出	3,853,465,958.47	-
其 他	7,231,196.24	6,267,520.05
合计	4,207,315,947.77	458,778,695.06

(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2,120.00	2,339,193.86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64,835,923.52	804,417,432.11
固定资产折旧	68,979,991.79	54,403,414.76
无形资产摊销	18,603,065.86	20,626,336.10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19,078,108.27	14,951,593.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811.10	-2,034,190.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62,743.68	-160,358.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264,059.19	-3,575,478.37
投资损失	-208,377,742.97	-181,789,87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86,465,297.38	-127,829,54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951,902.27	85,114.87
贷款的减少	-11,495,724,801.67	-5,362,868,031.00
存款的增加	9,135,673,635.84	6,749,064,179.53
拆借款项的净增	2,092,570,200.37	-393,381,20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5,003,046.63	291,340,09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07,018,487.11	2,798,998,308.37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	-616,299,579.24	-415,115,909.46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	-3,853,465,958.47	512,518,631.53
其 他	-13,826,826.75	-8,155,18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034,671.70	5,505,786,558.35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67,585,579.13	2,634,076,788.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34,076,788.84	3,842,196,145.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8,254,400.00	2,961,617,539.7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61,617,539.71	1,118,380,79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9,854,349.42	635,117,386.9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报告期本行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业务性质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寿光市广场街 164 号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银行业	股份有限公司	钱国富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合并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6,875 万元	68.75%	68.75%	68172561-2	是

注：2008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发[2008]71 号”、2008 年 6 月 26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银监鲁准[2008]222 号”文件批准，同意筹建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1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71%；山东寿光农村合作银行出资 1,9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19%；山东乐义金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10%。2008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潍坊监管分局“银监潍准[2008]255 号”关于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2013 年 3 月 22 日，按照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方案，本行将持有的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 万股按照 2012 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52 元/股）转让给该行部分员工，转让后本行持有该行股份由 71%变更为 68.75%。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业务性质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海县牛山镇和平东路166号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银行业	有限责任公司	刘爱东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合并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6,000 万元	3,060 万元	51%	51%	68354451-6	是

注：2008 年 11 月 1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08）630 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的批复，同意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2008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连云港监管分局“连银监复[2008]103 号”关于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根据 2012 年 6 月 1 日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该行在原有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本行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本行累计出资 3,0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寿光市广场街 164 号	寿光市广场街 164 号	银行业	68.75		设立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东海县牛山镇和平东路 166 号	东海县牛山镇和平东路 166 号	银行业	5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25%	-17,707,298.58	-	48,075,244.41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30,324.92	-	44,805,412.0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资产总额	1,651,560,826.84	1,875,501,465.88	798,863,211.88	771,292,945.22
负债总额	1,497,720,044.75	1,664,997,328.33	707,423,595.50	680,527,461.33
营业收入	56,768,868.92	48,899,218.44	28,845,755.53	25,491,548.01
净利润	-56,663,355.46	510,072.22	674,132.49	-18,307,020.77
综合收益总额	-56,663,355.46	510,072.22	674,132.49	-18,307,02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36,659,416.47	127,712,077.37	-24,877,151.80	-68,015,623.2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化市五里东路2号金融大厦	兴化市五里东路2号金融大厦	银行业	21.6364	-	权益法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海阳镇齐云山东大道 16-2	休宁县海阳镇齐云山东大道 16-2	银行业	24.9900	-	权益法

(2) 联营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及2018年度损益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
期末资产总额	43,341,045,955.30	8,774,278,125.74
期末负债总额	39,370,215,679.26	8,232,970,872.83
期末净资产总额	3,970,830,276.04	541,307,252.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9,144,721.85	135,272,682.5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59,144,721.85	135,272,682.50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1,453,348,799.64	258,610,124.29
所得税费用	83,969,333.30	34,041,367.03
本期净利润(含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415,696,116.42	35,118,992.82
其他综合收益	8,841,536.86	-
综合收益总额	424,537,653.28	35,118,992.82

联营公司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及2017年度损益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
期末资产总额	42,850,714,234.69	8,730,489,677.52

期末负债总额	39,258,221,611.93	8,205,355,247.43
期末净资产总额	3,592,492,622.76	525,134,430.0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7,286,073.84	131,231,094.0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7,286,073.84	131,231,094.08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1,432,770,558.63	231,204,352.99
所得税费用	76,241,114.69	30,046,237.44
本期净利润（含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376,856,465.79	32,564,335.33
其他综合收益	-1,117,738.58	-
综合收益总额	375,738,727.21	32,564,335.33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本行于 2018 年度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持有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理财产品	3,020,000,000.00	-	-	3,020,000,000.00
信托计划	1,504,800,000.00	-	-	1,504,8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	3,321,623,275.49	-	3,371,623,275.49
基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合计	5,074,800,000.00	3,821,623,275.49	-	8,896,423,275.49

（2）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与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用，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理财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利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250,714.10 万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29,545,590.00	-	1,029,545,59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29,545,590.00	-	1,029,545,590.00
（1）债务工具投资	-	1,029,545,590.00	-	1,029,545,590.00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9,951,871,587.92	3,821,623,275.49	23,773,494,863.41
（1）债务工具投资	-	19,951,871,587.92	-	19,951,871,587.92
（2）权益工具投资	-	-	3,821,623,275.49	3,821,623,275.49
（3）其他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0,981,417,177.92	3,821,623,275.49	24,803,040,453.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68,177,216.44	-	168,177,216.44

本行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人民币债券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银行间市场公开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本行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系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和证券投资基金。该类产品最终全部投向

于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合计数为该产品的公允价值。对于这些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计算方法如下：投资于无公开活跃市场的债券、企业债权或其他投资部分，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805,571,590.68
购买	2,179,957,006.85
到期	2,298,485,363.75
转入第三层级	
转出第三层级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34,580,041.7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821,623,275.49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价值披露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8,147,756,987.36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6,826,830,949.08
合计	14,695,510,164.30	14,974,587,936.4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4,695,413,761.81

本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应收利息、其它资产大部分于 1 年内到期，账面价值接近于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开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没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其公允价值依据公认的估值模型确认。

贷款及垫付款以扣除贷款损失准备后的金额列示，浮动利率贷款的利率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及时调整，贷款及垫付款公允价值接近于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开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没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其公允价值依据公认的估值模型确认。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主要涉及短期债券投资、票据等，其公允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本行同业及向其它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客户存款、其它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一) 关联法人包括: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股):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	14,008.6406	7.750	14,008.6406	7.750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13,809.8675	7.640	13,809.8675	7.64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14,782.8660	8.179	14,782.8660	8.179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概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公有资产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责任公司	164,550 万元	陆江山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针纺织品、百货的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万元	何胜旗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钢铁冶炼, 钢材轧制, 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构件制造, 废钢收购、加工, 本公司产品销售。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 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国内贸易 (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 办理许可证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有限责任公司	132,100 万元	沈彬

(2) 受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注：内部人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①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概况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为控股子公司——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公司详细情况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②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③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5 万元	68.75	6,875 万元	68.75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60 万元	51.00	3,060 万元	51.00

(4)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为本行联营公司——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上述公司详细情况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
- (2) 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

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交易计价原则：

本行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二) 关联方交易及其交易余额

(1) 贷款利息收入

A、报告期内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江苏沙钢集团	-	-

B、报告期内对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贷款利息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贷款利息收入		-

C、报告期内向本行内部人及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贷款利息收入	4,675,326.10	3,349,130.01

D、报告期内向本行内部人员及近亲属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贷款利息收入	588,750.12	569,525.69

(2) 存款利息支出**A、报告期内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80,999.76	3,192,601.13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江苏沙钢集团	-	-

B、报告期内对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存款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存款利息支出	2,454,182.40	1,449,673.93

C、报告期内向本行内部人及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存款利息支出	1,258,151.19	625,870.40

D、报告期内向本行的内部人员及近亲属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存款利息支出	2,041,115.55	995,282.57

(3) 关联交易余额**A、报告期末对内部人及内部人近亲属的交易**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10,540,552.66	9,348,430.19
存款	56,635,680.74	51,988,412.74

B、报告期末对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	-
存款	33,129,805.39	32,780,987.43

C、报告期末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的关联方交易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开出信用证	银行承兑汇票	存入保证金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02,197,132.71	-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	-	-
江苏沙钢集团	-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开出信用证	银行承兑汇票	存入保证金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424,455,319.52	-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	-	-
江苏沙钢集团	-	-	-	-	-

D、报告期末与受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关联交易余额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125,798,273.31	96,300,000.00
存款余额	361,621,306.51	199,097,255.55
银行承兑汇票`	111,879.00	-
存入保证金	111,879.00	-
开出信用证	-	-

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关联方内部人范围进行重新认定，确定的关联方内部人范围包括：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总行信贷审批委员会成员、特殊资产经营部负责人、分行的行长、副行长及其近亲属。不再将支行行长、总行部门负责人及其近亲属认定为关联方内部人。上年比较数已做同步调整。

E、报告期关键管理人员扣除个人所得税后报酬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	705.87 万元	10	691.96 万元

十三、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承诺事项

（一）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签约未计提的资本性支出合计 4,049.27 万元。

（二）经营性租赁承诺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就不可撤销之营业场所及办公楼租赁协议未来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387,786.05	27,419,850.16
1-2 年	16,460,232.21	25,469,531.78
2-3 年	13,573,183.72	13,476,210.59
3 年以上	25,771,068.20	33,004,319.98
合 计	82,192,270.18	99,369,912.51

（三）对外资产质押承诺

本行部分国债、贷款及贴现票据被用作卖出回购等业务的质押物。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期末质押余额及到期日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到期日
卖出回购证券协议	6,513,000,000.00	2019 年 1 月 2 日-2019 年 1 月 8 日
协议存款	1,10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常备借款便利	324,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债券借贷	250,000,00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中央银行借款	1,062,000,000.00	2019 年 6 月 25 日-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到期日
卖出回购证券协议	12,047,800,000.00	2018 年 1 月 2 日-2018 年 1 月 12 日
协议存款	583,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3 日-2018 年 11 月 11 日
常备借款便利	2,855,717,300.00	2018 年 1 月 4 日-2019 年 12 月 15 日
债券借贷	32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4 日-2018 年 2 月 7 日
中央银行借款	175,000,000.00	2018 年 5 月 25 日

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
开出信用证	1,295,426,267.65	411,405,900.38	31.76
银行承兑汇票	12,260,602,460.68	9,571,760,673.48	78.07
开出保函	172,888,974.92	87,009,454.48	50.33
贷款承诺	1,546,765,859.95	-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
开出信用证	1,173,250,439.37	294,731,640.85	25.12
银行承兑汇票	7,673,329,135.68	5,889,671,319.49	76.76
开出保函	130,498,824.45	54,946,253.29	42.10
贷款承诺	994,568,470.15		

注：上述各项业务保证金金额中包括以存单、承兑汇票质押、不动产抵押等形式。

开出信用证指本行根据申请人的要求和指标，向受益人开立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在指定地点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的信贷业务。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开出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受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信贷业务。

贷款承诺指本行与客户经过协商，在一定期限内向客户授信其确定额度的贷款。

委托交易

（1）委托存贷款

本行的委托贷款业务是单位及个人等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和贷款条件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本行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需本行承担任何信用风险，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本行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本行委托贷款及委托存款业务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1,545,172,731.75	2,035,005,564.92
委托存款	1,545,172,731.75	2,035,005,564.92

（2）委托理财

本行的委托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行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债券、票据资产、信托贷款及信托受益权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所有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行从该业务中收取手续费、托管费、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

本行资产负债表外理财业务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代理委托理财业务资产	12,507,141,000.00	15,724,844,000.00
代理委托理财业务负债	12,507,141,000.00	15,724,844,000.00

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作为原告的诉讼金额为 240,073.67 万元（包括本金、利息和诉讼费用），已部分执行收回 20,026.44 万元，尚有 220,047.23 万元正在诉讼或执行过程中。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金额为 109.16 万元。

此外，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2015 年 1 月 5 日，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下称“力联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三份，购买力联公司开发的海州区通灌南路 96 号丰联广场 106 室（丘号 02272001-0005）、213 室（丘号 02272001-0047）、409 室（丘号 02272001-0073）商品房三套，并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交付了全部购房款 132,640,439 元。商品房买卖合同签订后，经人民调解程序、司法确认并出具确认决定书和强制执行，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法院（下称“一审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作出（2015）海执字第 044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上述三套房屋所有权属于本行。

2015 年 12 月 23 日，江苏中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星公司”）向一审法院提出撤销权之诉，认为涉案工程消防安装由其施工，对涉案房屋享有优先受偿权，该案一审判决撤销确认决定书，本行于 2016 年 3 月向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二审法院”）提起上诉，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后，法院认为该案属于特别程序案件，一审法院就此作出的法律文书不得上诉，但二审法院没有出具任何书面处理决定。

2016 年 9 月 18 日，我行起诉力联公司，要求其继续履行三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交付房屋；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裁定中止审理此案。后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了本案的审理，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我行诉讼请求，我行已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 年 2 月 26 日该案已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

2016 年 12 月 12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我行以力联公司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恶意串通损害我行合法权益为由，分别向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之诉，要求撤销力联公司与其他购房人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但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法院以我行不享有债权为由，驳回我行的诉讼请求。2018 年 1 月，我行就上述案件分别向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2018 年 4 月，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上述案件，合议庭评议认为，相关案件须以我行诉力联公司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案件裁判结果为依据，中止了案件的审理。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本行将按照 2018 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法定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 20%计提任意公积金，按照 20%的比例计提一般风险准

备。拟按本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07,526,66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风险管理

本行经营活动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行董事会是全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全行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本行风险控制、管理的战略目标，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市场、流动性、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或批准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定覆盖全部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此外本行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合规管理部、金融市场风控部、办公室等部门，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的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工具价值，从而给本行带来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中。

（一）与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

（1）与贷款集中性相关的风险

作为地方性商业银行，本行服务对象主要是中小微企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占贷款余额的比重为 70.69%，其中中小微企业贷款占公司贷款（不含贴现）的比重为 93.13%。相对于大型企业而言，中小微企业的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如果本行不能有效控制中小微企业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可能会导致不良贷款增加、贷款损失准备不足，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与贷款行业结构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投向前三名行业分别为制造业、租赁与商务服务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前述三个行业贷款占公司贷款比例分别为 35.29%、16.46%和 16.25%，共计 68.00%。如果上述行业因宏观调控、产业结构调整或其他原因而受到不利影响，可能会导致本行不良贷款增加，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与贷款地区结构相关的风险

受农村商业银行监管政策的约束，本行贷款和客户主要集中于张家港市，若张家港市出现重大或长期的经济衰退，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与贷款期限结构相关的风险

本行按照合同期限划分的贷款组合中，短期贷款占比较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短期贷款余额为 349.32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58.07%。以短期贷款为主的贷款结构虽然有利于增加流动性，但本行不能保证维持现有的贷款期限结构，可能造成本行流动性风险变化。

（5）与贷款担保方式相关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抵/质押贷款、保证贷款、信用贷款和贴现，分别占贷款余额的 50.06%、38.08%、5.04%和 6.82%。

本行部分贷款为抵押及质押担保贷款。由于各种不可抗力影响，本行贷款抵质押品的价值可能会出现减损。另外，本行有可能不能优先行使贷款抵质押品的优先受偿权。此外，变现或者以其他方式来实现抵质押品价值的程序可能耗费时日或最终不成功，且在执行中可能因法律及实际原因而存在困难。

本行以第三方提供保证的担保贷款占比较大，若借款人丧失履约能力且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亦出现严重恶化，可能导致本行的保证担保贷款无法顺利回收。

（二）与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本行投资以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及同业投资为主，主要交易品种为政府债券。本行债券投资余额为 254.74 亿元，其中政府债券投资 206.19 亿元，政府支持债券 9.16 亿元，金融债 8.60 亿元，企业债 30.79 亿元；本行同业投资余额 140.65 亿元，其中同业存单 35.64 亿元，同业理财 30.2 亿元，其他 74.81 亿元。政府债券占比为 52.15%，收益预期明确，不存在到期不能收回本息的可能。同业存单占比 9.01%，同业存单是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法人发行的，本行投资的主要是国有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和大型农商行发行的同业存单，发行人资质较好，风险较小。相对而言，企业债投资存在一定的风险。尽管企业债发行主体多为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本身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本行债券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其他投资主要为底层资产为标准化债券的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金产品等，投资的债券发行主体多为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本身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本行同业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同业理财是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法人发行的，本行投资的同业理财标的物均为债券类标准资产，发行人资质较好，风险较小。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本身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本行同业理财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

（三）与表外业务相关的风险

1、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指由付款人（或承兑申请人）签发，由承兑申请人向银行申请，经银行审查同意承兑商业汇票的业务。银行承兑汇票具有高流动性、低风险性特征。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过程中，如果承兑申请人或保证人违约，本行在扣除保证金或执行担保后仍不能收回全部垫付款项，将承受资金损失的风险。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122.61 亿元，承兑保证金余额 95.72 亿元，占开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的 78.07%。

2、信用证业务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信用证业务是指银行根据申请人的要求，向受益人开立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在指定地点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的业务。信用证是银行的担保文件，开证行负第一付款责任，只要受益人交付的单据与信用证之间内容一致、单据与单据之间内容一致，银行就要履行付款责任。进口信用证业务风险主要在于开证申请人在信用证到期付款时不能如期支付货款，造成银行垫付资金，从而引发信用风险。出口信用证业务的风险在于如果开证行资信状况不良或处于高风险地区，本行作为议付行将承担一定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的信用证余额为 12.95 亿元，开证保证金余额为 4.11 亿元，占开出信用证余额的 31.76%。

3、银行保函业务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银行保函业务是指银行应主合同债务人（即保函申请人）的申请，以保函形式为主合同项下义务向受益人出具的，承诺当保函申请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银行代为履行义务或按约定承担赔偿责任的信用业务。保函一经开立，本行就承担了付款的法律责任，当保函申请人不能及时完成其应尽责任，又拒不付款或无力付款时，本行将面临垫付资金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各类保函余额为 1.73 亿元，保证金余额为 0.87 亿元，占保函余额的 50.33%。

（四）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969,743,936.49	9,904,021,906.33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933,813,074.64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1,088,190,950.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201,633,2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494,507,807.18
发放贷款及垫付款	58,179,551,778.24	47,448,253,76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26,427,7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7,951,745,183.69
其它	224,148,045.87	96,103,630.13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110,590,823,193.91	100,361,335,333.24
贷款承诺	1,546,765,859.95	994,568,470.15
其它承诺	3,658,741,674.91	2,737,729,185.87
信用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5,205,507,534.86	3,732,297,656.0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15,796,330,728.77	104,093,632,989.26

（五）风险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行主要通过以下六项机制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1、市场准入机制

一是在遵循本行市场定位前提下的客户评级、分类和准入审批机制；二是对授信申请准入的分级审批机制。

2、放款审核机制

以总行放款中心为主建立分层级的放款审核机制，放款前对所有贷款实施专人审核，严格落实授信条件。

3、质量监测机制

主要通过对信贷资产各项评价（监管）指标的持续测算，来监督本行整体信贷运行质量状况，并及时提出相应的风险控制建议。

4、风险预警机制

一是对各类风险预警信号作出了详尽的列示，并规定了预警信号的上报时限；二是在尽职问责制度中对风险预警工作明确了问责条款。

5、信贷退出机制

根据本行对客户和行业的了解，在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客户中，筛选出行业发展前景不明，成长性以及经营盈利情况不符合预期，还款能力下降的客户，逐步压缩其贷款规模，从而达到控制信贷风险的目的。

6、不良资产处置机制

一是设立了不良资产处置的职能部门，明确职责，规范不良资产清收和处置的流程；二是成立法律团队，保证不良资产处置的合法合规；三是建立了问责机构与问责机制，根据资产损失情况，对责任人进行问责。

本行采取的主要风险缓释措施：

1、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行根据授信风险程度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行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行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行由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行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进行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和应收款项，本行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

2、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银行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的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

（六）信贷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本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将公司类信贷资产进一步细分为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一级、次级二级、可疑、损失十个等级，并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根据会计政策规定，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可靠估计，则本行确认该客户贷款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季度审阅一次。对单项计提准备金的信贷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在评估过程中，本行通常会考虑抵(质)押物价值及未来现金流的状况。

本行根据历史数据、经验判断和统计技术对下列资产组合计提准备金：(1)单笔金额不重大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2)资产损失已经发生但尚未被识别的资产。

(七)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及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未逾期未减值	59,105,320,375.06	6,826,830,949.08	23,928,548,822.60	8,069,532,720.01
逾期未减值	169,800,341.85	-	-	-
已减值	884,628,429.47	-	105,448,645.21	-
合计	60,159,749,146.38	6,826,830,949.08	24,033,997,467.81	8,069,532,720.01
减：减值准备	1,980,197,368.14	170,626,544.18	272,895,600.95	30,226,960.61
净值	58,179,551,778.24	6,656,204,404.90	23,761,101,866.86	8,039,305,759.40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未逾期未减值	47,974,900,138.58	8,144,900,183.69	26,427,728,500.85	2,759,340,439.42
逾期未减值	220,060,500.65	-	-	-
已减值	872,364,884.07	-	-	-
合计	49,067,325,523.3	8,144,900,183.69	26,427,728,500.85	2,759,340,439.42
减：减值准备	1,619,071,762.38	109,955,000.00	83,200,000.00	-
净值	47,448,253,760.92	8,034,945,183.69	26,344,528,500.85	2,759,340,439.42

1、未逾期未减值的贷款及垫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正常	38,959,254,785.63	33,831,413,418.46

关注	2,847,630,554.78	2,790,151,183.80
小计	41,806,885,340.41	36,621,564,602.26
个人贷款		
正常	17,079,881,416.65	11,200,834,697.26
关注	218,553,618.00	152,500,839.06
小计	17,298,435,034.65	11,353,335,536.32
合计	59,105,320,375.06	47,974,900,138.58

2、逾期未减值的贷款及垫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53,310,343.99	116,489,997.86	169,800,341.85
逾期 3 至 12 个月	-	-	-
逾期 1 年以上	-	-	-
合计	53,310,343.99	116,489,997.86	169,800,341.8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103,643,480.55	35,974,843.43	139,618,323.98
逾期 3 至 12 个月	43,447,009.28	36,995,167.39	80,442,176.67
逾期 1 年以上	-	-	-
合计	147,090,489.83	72,970,010.82	220,060,500.65

本行认为该部分逾期贷款，可以通过借款人经营偿还、担保人代偿及处置抵质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获得补偿，属暂时性逾期，所以并未将其认定为减值贷款。

3、已减值的贷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公司贷款	663,988,340.16	747,306,343.63
——个人贷款	220,640,089.31	125,058,540.44
小计	884,628,429.47	872,364,884.07
占贷款及垫款的比例	1.47%	1.78%
减值准备		
——公司贷款	377,421,489.28	348,499,435.56
——个人贷款	97,512,392.15	56,119,678.57
小计	474,933,881.43	404,619,114.13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账面数	409,694,548.04	467,745,769.94
-------------	-----------------------	-----------------------

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5,400,059.24	6,172,436.42
保证贷款	320,415,808.48	296,867,926.20
抵押贷款	497,530,054.22	538,800,007.01
质押贷款	41,282,507.53	30,524,514.44
合计	884,628,429.47	872,364,884.07

4、已减值其他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8 三胞 SCP002	105,448,645.21	-
减值准备	48,576,822.7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6,871,822.42	-

本行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资产进行了单项评估，并针对减值金融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5、重组贷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重组贷款	95,736.38	102,945.70

注：本行重组贷款是指改变原有贷款条件的贷款，主要包括展期贷款、借新还旧、调整借款主体、调整结息方式。

（八）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在业务审批过程中本行指定专业评估机构对抵（质）押物进行评估作为信贷决策参考。如果发生可能影响特定抵（质）押物价值下降的情况，本行将重新评估抵（质）押物的价值。本行于报告期末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质）押贷款余额	30,118,527,541.17	23,212,116,027.71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69,495,498,758.27	49,919,945,936.29
抵质押品价值覆盖率	230.74%	215.06%

（九）证券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62,351,700.00	1,766,566,220.37	531,054,413.33	-	2,359,972,333.70
AA+	-	614,072,300.00	709,845,381.38	-	1,323,917,681.38
AA	-	129,022,550.00	100,000,000.00	-	229,022,550.00
A	-	-	-	-	-
低于 A	-	105,448,645.21	-	-	105,448,645.21
未评级					
——政府债券	217,682,600.00	13,967,458,121.00	6,434,270,876.19	-	20,619,411,597.19
——金融债券	749,511,290.00	-	100,006,925.75	-	849,518,215.75
——同业存单	-	3,369,303,751.34	194,355,123.36	-	3,563,658,874.70
其他投资	-	500,000,000.00	-	2,252,030,949.08	2,752,030,949.08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	-	3,020,000,000.00	3,020,000,000.00
信托及资管计划	-	3,321,623,275.49	-	1,554,800,000.00	4,680,604,215.41
合计	1,029,545,590.00	23,773,494,863.41	8,069,532,720.01	6,826,830,949.08	39,699,404,122.50

（十）抵债资产

本行因债务人违约而取得的抵债资产的详细情况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其他资产”，本该行将按照市场情况择机处置。

（十一）贷款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江苏地区	57,743,748,468.87	95.98	47,009,128,054.90	95.81
其中：张家港地区	35,815,364,111.10	59.53	31,341,295,942.38	63.87
江苏其他地区	21,928,384,357.77	36.45	15,667,832,112.52	31.94
其他地区	2,416,000,677.51	4.02	2,058,197,468.40	4.19
合计	60,159,749,146.38		49,067,325,523.30	

行业集中度：

本行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包括贷款和垫款）和证券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构成。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发放贷款和垫款”。

2.流动性风险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

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力为负债的减少和/或资产的增加提供融资而造成损失或破产的风险。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通知存款、隔夜拆借、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

本行设立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本行资产负债管理的研究、审议和决策，实行定期投资例会制，分析本行的资产配置、市场拆借、回购资金利率等情况，特别是针对流动性资产与负债在结构、期限上的匹配情况进行具体分析。本行管理层对资金头寸实行实时监控管理，根据各种风险预警指标及时研究对策，采取措施。同时本行在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建立了良好的信誉，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本行已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预案，能够快速、稳妥处置因流动性困难导致的突发风险事件。

下表列示了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的到期日分析：

项目	逾期/即时偿付	3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04,053,714.33	-	-	-	-	9,026,882,265.54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	-	-	-	-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	288,254,400.00	137,264,000.00	-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29,545,590.00	-	-	-	-	1,029,545,5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利息	-	39,600,346.35	129,494,428.02	272,509,008.80	112,758,437.69	-	554,362,22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0,722,631.83	8,132,856,163.98	30,022,393,258.59	10,494,337,497.68	9,139,242,226.16	-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871,822.42	2,785,708,525.25	4,517,530,076.54	13,470,402,190.25	2,670,086,648.00	260,502,604.40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002,276.86	1,648,583,172.27	4,181,803,544.92	2,178,916,765.35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69,181.96	487,500,000.00	3,071,250,000.00	3,095,685,222.94	-	-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994,417,404.35	994,417,404.35
固定资产	-	-	-	-	-	604,969,420.28	604,969,420.28
在建工程	-	-	-	-	-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	-	-	-	-	104,607,976.93	104,607,9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805,878,301.85	805,878,301.85
其他资产	-	177,908,401.25	89,142,722.43	-	-	41,433,153.90	308,484,277.58
资产合计	3,404,758,541.83	12,971,375,703.69	39,615,657,657.85	31,514,737,464.59	14,101,004,077.20	11,838,714,835.25	113,446,248,280.4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347,000,000.00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9,967,652.50	1,950,000,000.00	-	-	-	-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	2,247,264,000.00	-	-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68,177,216.44	-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312,352,673.06	-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29,344,255,944.66	16,369,200,010.75	15,549,371,608.56	18,237,897,185.98	2,961,471.45	-	79,503,686,221.40
应付职工薪酬	278,708,348.42	5,111,922.28	15,335,766.83	68,762,302.57	44,242,073.62	-	412,160,413.72
应缴税费	181,190,677.90	-	-	-	-	-	181,190,677.90
应付利息	43,738,058.33	390,167,232.94	435,050,952.02	906,602,776.98	294.07	-	1,775,559,314.34
递延收益	-	-	-	-	-	-	-
应付债券		2,601,759,801.54	49,439,149.74	-	2,044,214,810.53	-	4,695,413,76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	-	-	-	-	65,719,145.13
其他负债	175,845,299.14	171,076,733.83	30,180,631.25	-	-	-	377,102,664.22
负债合计	30,489,425,126.08	33,215,109,590.84	18,426,378,108.40	19,213,262,265.53	2,091,418,649.67	-	103,435,593,740.52
流动性净额	-27,084,666,584.25	-20,243,733,887.15	21,189,279,549.45	12,301,475,199.06	12,009,585,427.53	11,838,714,835.25	10,010,654,539.89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的到期日分析:

项目	逾期/即时偿付	3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6,341,043.67	-	-	-	8,192,734,714.05	-	10,199,075,757.72
存放同业款项	709,587,074.64	209,080,000.00	15,146,000.00	-	-	-	933,813,074.64
拆出资金	-	905,620,750.37	182,570,200.00	-	-	-	1,088,190,95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01,633,290.00	-	-	-	-	1,201,633,2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	-	-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6,382,482.16	41,825,513.27	81,890,818.86	267,415,202.11	96,993,790.78	-	494,507,807.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2,593,326.94	7,532,530,634.42	23,123,181,976.61	9,991,456,856.98	6,318,490,965.97	-	47,448,253,76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740,199,044.02	4,312,608,043.24	13,950,182,977.19	4,164,235,832.00	260,502,604.40	26,427,7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210,227,127.75	1,549,113,311.67	-	-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630,563,416.57	3,618,820,000.00	1,702,361,767.12	-	-	7,951,745,183.6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908,517,167.92	908,517,167.92
固定资产	-	-	-	-	-	625,617,035.49	625,617,035.49
在建工程	-	-	-	-	-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	-	-	-	-	100,690,047.79	100,690,0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734,241,341.87	734,241,341.87
其他资产	-	41,453,396.39	96,289,525.64	-	-	61,707,121.60	199,450,043.63
资产合计	3,204,903,927.41	18,358,902,834.75	32,640,733,692.10	27,460,530,115.07	10,579,720,588.75	10,884,033,741.12	103,128,824,899.20
负债	-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500,000,000.00	750,000,000.00	-	-	-	3,25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8,614,424.37	1,745,342,000.00	-	-	-	-	2,173,956,424.37
拆入资金	-	2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9,138,732.33	-	-	-	-	179,138,73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3,165,818,631.53	-	-	-	-	13,165,818,631.53
吸收存款	27,373,011,562.70	12,068,795,050.55	16,695,491,653.66	14,406,725,546.78	-	-	70,544,023,813.69
应付职工薪酬	185,770,979.96	5,628,448.60	16,885,345.80	76,864,013.09	57,006,043.35	-	342,154,830.80
应缴税费	86,522,242.08	-	-	-	-	-	86,522,242.08
应付利息	38,019,828.58	374,565,043.67	380,496,435.72	895,468,962.83	-	-	1,688,550,270.80
递延收益	-	-	-	-	-	-	-
应付债券	-	1,597,888,251.17	1,278,889,919.99	-	-	-	2,876,778,17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85,114.87	85,114.87
其他负债	66,935,603.27	165,977,384.56	-	-	-	-	232,912,987.83
负债合计	28,178,874,640.96	32,003,153,542.41	19,121,763,355.17	15,379,058,522.70	57,006,043.35	85,114.87	94,739,941,219.46
流动性净额	-24,973,970,713.55	-13,644,250,707.66	13,518,970,336.93	12,081,471,592.37	10,522,714,545.40	10,883,948,626.25	8,388,883,679.74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商品及股票价格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将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利率水平的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致使利息净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本行在管理中注意风险控制，注重资产负债组合管理，建立与负债相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降低利率风险对本行的影响。

①2018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敏感度缺口分析

项目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969,743,936.32	-	-	-	261,192,043.55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	-	-	-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288,254,400.00	137,264,000.00	-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	-	-	-	1,029,545,5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554,362,22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132,856,163.98	30,022,393,258.59	10,494,337,497.68	9,139,242,226.16	390,722,631.83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5,708,525.25	4,517,530,076.54	13,470,402,190.25	2,670,086,648.00	317,374,426.82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2,276.86	1,648,583,172.27	4,181,803,544.92	2,178,916,765.35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9,269,181.96	3,071,250,000.00	3,095,685,222.94	-	-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994,417,404.35	994,417,404.35
固定资产	-	-	-	-	604,969,420.28	604,969,420.28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	-	-	-	104,607,976.93	104,607,9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805,878,301.85	805,878,301.85
其他资产	-				308,484,277.58	308,484,277.58
资产合计	24,476,721,265.66	39,397,020,507.40	31,242,228,455.79	13,988,245,639.51	4,342,032,412.05	113,446,248,280.41
负债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347,000,000.00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	-	-	-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	-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45,636,936,279.59	15,549,371,608.56	18,237,897,185.98	2,961,471.45	76,519,675.82	79,503,686,221.40
应付职工薪酬	-	-	-	-	412,160,413.72	412,160,413.72
应缴税费	-	-	-	-	181,190,677.90	181,190,677.90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1,775,559,314.34
递延收益	-	-	-	-	-	-
应付债券	2,601,759,801.54	49,439,149.74	-	2,044,214,810.53	-	4,695,413,76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65,719,145.13	65,719,145.13
其他负债	168,793,019.47	30,180,631.25	-	-	178,129,013.50	377,102,664.22
负债合计	62,485,250,642.60	17,975,991,389.55	18,237,897,185.98	2,047,176,281.98	2,689,278,240.41	103,435,593,740.52
利率风险缺口	-38,008,529,376.94	21,421,029,117.85	13,004,331,269.81	13,988,245,639.51	1,652,754,171.64	10,010,654,539.89

②2017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敏感度缺口分析

项目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904,021,906.33	-	-	-	295,053,851.39	10,199,075,757.72
存放同业款项	918,667,074.64	15,146,000.00	-	-	-	933,813,074.64
拆出资金	905,620,750.37	182,570,200.00	-	-	-	1,088,190,95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1,633,290.00	-	-	-	-	1,201,633,2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55,996,789.71	-	-	-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3,428,102.25	-	-	-	491,079,704.93	494,507,807.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20,073,888.64	23,162,172,866.61	9,991,456,856.98	6,318,490,965.97	356,059,182.72	47,448,253,76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40,199,044.02	4,312,608,043.24	13,950,182,977.19	4,164,235,832.00	260,502,604.40	26,427,7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10,227,127.75	1,549,113,311.67	-	-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630,563,416.57	3,618,820,000.00	1,702,361,767.12	-	-	7,951,745,183.6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908,517,167.92	908,517,167.92
固定资产	-	-	-	-	625,617,035.49	625,617,035.49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无形资产	-	-	-	-	100,690,047.79	100,690,0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734,241,341.87	734,241,341.87
其他资产	-	-	-	-	199,450,043.63	199,450,043.63
资产合计	28,980,204,262.53	32,501,544,237.60	27,193,114,912.96	10,482,726,797.97	3,971,234,688.14	103,128,824,899.20

负债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00,000,000.00	750,000,000.00	-	-	-	3,25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73,956,424.37	-	-	-	-	2,173,956,424.37
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9,138,732.33	-	-	-	-	179,138,73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165,818,631.53	-	-	-	-	13,165,818,631.53
吸收存款	39,337,961,851.44	16,695,491,653.66	14,406,725,546.78	-	103,844,761.81	70,544,023,813.69
应付职工薪酬	5,628,448.60	16,885,345.80	76,864,013.09	57,006,043.35	185,770,979.96	342,154,830.80
应缴税费	-	-	-	-	86,522,242.08	86,522,242.08
应付利息	332,095.58	2,492,552.15	3,138,037.16	-	1,682,587,585.91	1,688,550,270.80
递延收益	-	-	-	-	-	-
应付债券	1,597,888,251.17	1,278,889,919.99	-	-	-	2,876,778,17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85,114.87	85,114.87
其他负债	164,849,062.60	-	-	-	68,063,925.23	232,912,987.83
负债合计	59,325,573,497.62	18,743,759,471.60	14,486,727,597.03	57,006,043.35	2,126,874,609.86	94,739,941,219.46
利率风险缺口	-30,345,369,235.09	13,757,784,766.00	12,706,387,315.93	10,425,720,754.62	1,844,360,078.28	8,388,883,679.74

③本行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价值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平行移动 200 个基点，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基准利率曲线上浮 200 个基点	-3,069.00	5,268.00
基准利率曲线下浮 200 个基点	3,069.00	-5,268.00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测试时，本行针对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作出了一般假设，但未考虑下列内容：

- (i)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iii)复杂结构性产品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iv)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v)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vi)利率变动对活期存款的影响。

（2）汇率风险

从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新的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更加市场化也更富有弹性，同时也使银行业面临更大的汇率风险。汇率波动的时间差、地区差以及币种和期限结构不匹配等因素均可能产生风险。

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交易风险和折算风险。交易风险指在运用外币进行计价收付的交易时，银行因

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折算风险是指银行将外币转换成记账本位币时，因汇率变动而呈现账面损失的可能性。汇率变动可能引起利率、价格、进出口、市场总需求等经济情况的变化，这些将直接或间接地对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规模结构、结售汇、国际结算业务量等产生影响。

本行外汇业务以美元为主，现阶段外汇业务规模较小，汇率风险对本行经营和收益的影响也相对较小。随着人民币汇率的逐步市场化以及本行外汇业务的稳定发展，本行外汇业务的经营和收益将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①2018 年 12 月 31 日分币种列示的资产负债情况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元 折人民币	日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本外币 折人民币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86,023,334.24	44,579,641.07	256,726.60	76,121.01	156.95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499,238,948.27	192,486,305.25	576,568.44	3,819,820.79	55,219,548.54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	425,518,400.00	-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	-	-	-	1,029,545,5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	550,644,785.74	3,717,435.12	-	-	-	554,362,22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422,005,606.98	755,841,953.90	-	-	1,704,217.37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	-	-	-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26,097,912.32	13,207,847.08	-	-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	-	-	-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994,417,404.35	-	-	-	-	994,417,404.35
固定资产	604,969,420.28	-	-	-	-	604,969,420.28
在建工程	23,708.00	-	-	-	-	23,708.00
无形资产	104,607,976.93	-	-	-	-	104,607,9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	-	-	-	805,878,301.85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	-	-	-	308,484,277.58
资产合计	111,949,243,538.30	1,435,351,582.42	833,295.04	3,895,941.80	56,923,922.86	113,446,248,280.4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83,354,274.12	165,182,707.71	21,778.21	668,535.56	740,356.90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2,110,000,000.00	137,264,000.00	-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78,398,404,261.23	1,046,723,815.94	910,749.70	2,015,103.75	55,632,290.78	79,503,686,221.40
应付职工薪酬	412,160,413.72	-	-	-	-	412,160,413.72
应缴税费	181,190,677.90	-	-	-	-	181,190,677.90
应付利息	1,771,730,005.67	3,820,706.10	2,308.45	18.01	6,276.11	1,775,559,314.34
递延收益	-	-	-	-	-	-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	-	-	-	4,695,413,76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	-	-	-	65,719,145.13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	-	-	-	377,102,664.22
负债合计	102,022,605,093.30	1,352,991,229.76	934,836.36	2,683,657.31	56,378,923.79	103,435,593,740.52
净额	9,926,638,445.00	82,360,352.66	-101,541.32	1,212,284.49	544,999.07	10,010,654,539.89

②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币种列示的资产负债情况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元 折人民币	日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本外币 折人民币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0,143,149,747.80	55,380,350.73	166,346.09	109,977.70	269,335.40	10,199,075,757.72
存放同业款项	760,306,796.03	108,637,689.11	708,335.59	2,755,114.34	61,405,139.57	933,813,074.64
拆出资金	-	1,006,266,800.37	-	-	81,924,150.00	1,088,190,95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1,633,290.00	-	-	-	-	1,201,633,2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55,996,789.71	-	-	-	-	2,055,996,789.71
应收利息	491,891,404.90	2,616,402.28	-	-	-	494,507,807.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874,934,245.67	573,319,515.25	-	-	-	47,448,253,76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27,728,500.85	-	-	-	-	26,427,728,500.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59,340,439.42	-	-	-	-	2,759,340,439.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51,745,183.69	-	-	-	-	7,951,745,183.69
长期股权投资	908,517,167.92	-	-	-	-	908,517,167.92
固定资产	625,617,035.49	-	-	-	-	625,617,035.49
在建工程	23,708.00	-	-	-	-	23,708.00
无形资产	100,690,047.79	-	-	-	-	100,690,04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241,341.87	-	-	-	-	734,241,341.87
其他资产	199,450,043.63	-	-	-	-	199,450,043.63
资产合计	101,235,265,742.77	1,746,220,757.74	874,681.68	2,865,092.04	143,598,624.97	103,128,824,899.20
负债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50,000,000.00	-	-	-	-	3,25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849,177,271.00	324,623,475.47	0.23	107,117.64	48,560.03	2,173,956,424.37
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9,138,732.33	-	-	-	-	179,138,732.33
衍生金融负债	13,165,818,631.53	-	-	-	-	13,165,818,631.53
吸收存款	69,435,225,326.21	962,213,855.59	929,614.61	2,774,660.91	142,880,356.37	70,544,023,813.69
应付职工薪酬	342,154,830.80	-	-	-	-	342,154,830.80
应缴税费	86,522,242.08	-	-	-	-	86,522,242.08
应付利息	1,687,137,149.89	1,346,882.23	2,590.22	11.81	63,636.65	1,688,550,270.80
递延收益	-	-	-	-	-	-

应付债券	2,876,778,171.16	-	-	-	-	2,876,778,17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114.87	-	-	-	-	85,114.87
其他负债	232,912,987.83	-	-	-	-	232,912,987.83
负债合计	93,304,950,457.70	1,288,184,213.29	932,205.06	2,881,790.36	142,992,553.05	94,739,941,219.46
净额	7,930,315,285.07	458,036,544.45	-57,523.38	-16,698.32	606,071.92	8,388,883,679.74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可以分为人员、系统、流程和外部事件所引发的四类风险，并由此分为七种表现形式：内部欺诈，外部欺诈，聘用员工做法和工作场所安全性，客户、产品及业务做法，实物资产损坏，业务中断和系统失灵，交割及流程管理。

本行确认由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本行在操作风险控制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1、通过业务流程整合，建立和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体系，规范操作流程；2、借助科技手段建立健全操作风险识别、评估体系和完整的内控信息反馈机制；3、强化操作风险培训，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4、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保障重要业务连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5、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加大对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6、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7、强化对特殊业务的授权管理，利用计算机系统控制操作环节审批权限；8、建立集中抵押、集中放款、集中授权、集中对账等集中作业模式，控制分散作业风险；9、通过对分支机构信贷业务权限上收，建立评审经理工作机制等措施，控制信贷业务操作风险；10、加强对重要岗位、关键岗位人员的轮岗轮换，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11、完善信贷及会计处理的操作流程和管理制度；12、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纠正不当操作，并对发现的重大问题实行问责。

十七、业务分部情况

本行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本行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行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等四个主要的报告分部。

公司银行业务提供对公客户的服务，包括对公贷款，开立票据，贸易融资，对公存款业务以及汇款业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提供对私客户的银行服务，包括零售贷款，储蓄存款业务，信用卡业务及汇款业务等。

资金业务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债券投资，回购及返售业务，以及同业拆借业务等。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1）2018 年度业务分部分析

项目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 计
利息净收入	1,590,509,296.19	678,789,160.98	457,703,632.48	-7,010,711.16	2,719,991,378.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737,698.85	25,551,494.03	-23,336,464.71	-	32,952,728.17
投资收益	-	-	208,377,742.97	-	208,377,742.97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613,135.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1,264,059.19	-	11,264,059.19

汇兑收益	13,826,826.75	-	-	-	13,826,826.75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	-	-	6,639,905.49	6,639,905.49
税金及附加	13,710,196.93	692,380.592	-	-	20,633,999.52
业务及管理费	557,059,991.72	303,773,101.79	198,616,402.37	793,283.24	1,060,242,779.12
资产减值损失	560,144,377.56	224,088,340.15	280,603,205.81	-	1,064,835,923.52
其他收益				6,306,300.00	6,306,300.00
营业利润	504,159,255.58	169,555,410.48	174,789,361.75	4,529,075.35	853,033,103.1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962,650.36	962,650.36
税前利润	504,159,255.58	169,555,410.48	174,789,361.75	5,491,725.71	853,995,753.52
2018/12/31 资产总额	41,199,865,694.01	17,116,531,789.71	53,305,086,595.26	1,823,963,684.64	113,446,248,280.41
2018/12/31 负债总额	44,236,680,663.72	37,022,049,357.84	21,339,664,468.71	837,199,250.25	103,435,593,740.52

(2) 2017 年度业务分部分析

项目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 计
利息净收入	1,423,509,435.25	380,636,608.35	328,049,725.45	7,558,004.81	2,124,637,764.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733,060.49	103,395,540.56	-	17,309,146.22	113,819,454.83
投资收益	-	-	151,206,874.01	-	151,206,874.01
资产处置收益	-	-	-	2,629,733.76	2,629,733.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575,478.37	-	3,575,478.37
汇兑收益	8,155,188.73	-	-	-	8,155,188.73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	-	-	9,553,480.96	9,553,480.96
税金及附加	13,069,504.09	4,996,921.47	-	15,441.12	18,081,866.69
业务及管理费	490,187,043.20	200,742,312.77	183,705,159.64	2,243,279.89	876,877,795.50
资产减值损失	504,854,943.88	148,332,488.23	151,230,000.00	-	804,417,432.11
其他收益	-	-	-	3,417,440.00	3,417,440.00
营业利润	451,286,193.30	129,960,426.44	147,896,918.19	11,525,217.33	717,618,320.60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30,128,047.11	30,128,047.11
税前利润	451,286,193.30	129,960,426.44	147,896,918.19	18,602,829.78	747,746,367.71
2017/12/31 资产总额	36,352,639,718.87	11,221,174,787.98	53,892,466,209.91	1,662,544,182.44	103,128,824,899.20
2017/12/31 负债总额	38,172,106,106.37	34,041,487,821.89	22,008,312,752.35	518,034,538.85	94,739,941,219.46

十八、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

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

的稳定增长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12-31 合并	2018-12-31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180,752.67	180,752.67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4	45,033.74
—资本公积	86,643.13	86,643.13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	21,723.87
—盈余公积	327,757.40	327,757.40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	159,640.02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	164,921.5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7,894.96	-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999,672.35	986,472.41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39,346.55	46,247.61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3,365.21	3,359.96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64	0.6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9,935.0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2,124.06
——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35,980.70	30,827.9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60,325.80	940,224.80
其他一级资本	-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
—优先股及其溢价	-	-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一级资本净额	960,325.80	940,224.80

二级资本	297,685.22	295,724.1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204,421.48	204,421.48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92,964.73	91,302.6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99.01	-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
资本净额	1,258,011.02	1,235,948.96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8,040,147.87	7,890,141.9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441%	11.916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441%	11.9164%
资本充足率	15.6466%	15.6645%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财政部已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就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以及套期会计引入新的要求。与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相比，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工具的确认为与终止确认及金融负债分类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改变。

本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本行可以不重述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 分类和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本行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企业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企业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

式，应当以企业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企业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应当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不得以按照合理预期不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如果企业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规范的金融资产，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应当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2)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取代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企业不必在损失事件发生后才确认减值损失，而是必须基于相关资产及事实和情况，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来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会提前确认信用损失。

(3) 套期会计

新套期会计模型旨在加强主体风险管理策略、套期的基本原理与套期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之间的联系，该准则对于适用套期会计的交易类型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

(4) 披露

新金融工具准则引入大量新的披露要求，特别是有关套期会计、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等内容。本行已对相关系统和内部控制进行相应调整，以满足披露所需数据需求。

(5) 影响

根据初步评估，如果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金融工具准则相比，因上述分类和计量、减值和套期会计等方面的要求将增加净资产不超过 0.8%。

2、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44 号），2018 年 11 月 12 日，本行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由主承销商汇入本行指定的账户。扣除发行费用，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245.50 万元。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质押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	-	-
债券	-	2,055,996,789.71
合计	-	2,055,996,789.71

(2) 按交易对手分类：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银行	-	401,126,058.23
其他金融机构	-	1,654,870,731.48
合计	-	2,055,996,789.71

2.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贷款构成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公司	42,006,437,797.85	71.83	36,931,845,559.62	77.80
个人	16,470,806,408.48	28.17	10,539,747,144.20	22.20
合计	58,477,244,206.33	100.00	47,471,592,703.82	100.00
贷款损失准备	1,900,506,199.66		1,552,645,430.76	
扣减贷款损失准备后的贷款余额	56,576,738,006.67		45,918,947,273.06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9,951,871,587.92	180,856,497.79	19,771,015,090.1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2,125,879.89	92,039,103.16	3,990,086,776.7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821,623,275.49	92,039,103.16	3,729,584,172.33
按成本计量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合计	24,033,997,467.81	272,895,600.95	23,761,101,866.86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2,361,654,305.77	-	22,361,654,305.7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66,074,195.08	83,200,000.00	3,982,874,195.0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805,571,590.68	83,200,000.00	3,722,371,590.68
按成本计量	260,502,604.40	-	260,502,604.40
合计	26,427,728,500.85	83,200,000.00	26,344,528,500.85

4.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6,434,270,876.19	2,659,332,439.57
企业债券	964,723,300.91	-
金融机构债券	150,006,925.80	100,007,999.85
政府支持机构债券	326,176,493.75	-
其他	194,355,123.36	-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8,069,532,720.01	2,759,340,439.4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1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8,039,305,759.40	2,759,340,439.42

5.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投资	99,350,000.00	99,350,000.00
投资联营企业	994,417,404.35	908,517,167.92
合计	1,093,767,404.35	1,007,867,167.92

(1) 对子公司投资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50,000.00	-	-	68,750,000.00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600,000.00	-	-	30,600,000.00
合计	99,350,000.00	-	-	99,350,000.00

①2008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发[2008]71 号”、2008 年 6 月 26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银监鲁准[2008]222 号”文件批准，同意筹建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本行出资 71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71%。

2013 年 3 月 22 日，按照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方案，本行将持有的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 万股按照 2012 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52 元/股）转让给该行部分员工，转让后本行持有该行股份由 71%变更为 68.75%。

②2008 年 11 月 1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08〕630 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的批复，同意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行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2008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连云港监管分局“连银监复[2008]103 号”关于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根据 2012 年 6 月 1 日经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该行在

原有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本行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

(2) 对联营公司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64%	777,286,073.84	91,854,648.01	9,996,000.00	859,144,721.85
——投资成本		252,084,505.68	-	-	252,084,505.68
——损益调整		502,721,592.20	89,941,657.72	9,996,000.00	582,667,249.92
——其他权益变动		22,479,975.96	1,912,990.29	-	24,392,966.25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9%	131,231,094.08	8,776,235.52	4,734,647.10	135,272,682.50
——投资成本		75,369,840.00	-	-	75,369,840.00
——损益调整		49,864,443.20	8,776,235.52	4,734,647.10	53,906,031.62
——其他权益变动		5,996,810.88	-	-	5,996,810.88
合计		908,517,167.92	100,630,883.53	14,730,647.10	994,417,404.35

6.其他资产

(一)余额构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77,908,401.25	41,453,396.39
长期待摊费用	41,433,153.90	49,844,137.78
抵债资产	71,397,089.25	93,533,022.61
合计	290,738,644.40	184,830,556.78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96,296,264.09	95.41	132,640,439.00	44.77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4,252,576.16	4.59	-	-
合计	310,548,840.25	100.00	132,640,439.00	42.71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3,747,544.05	94.06	132,640,439.00	81.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346,291.34	5.94	-	-
合计	174,093,835.39	100.00	132,640,439.00	76.19

(三) 抵债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86,599,155.50	88,929,155.50
其他	30,690,013.44	30,690,013.44
抵债资产合计	117,289,168.94	119,619,168.94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45,892,079.69	26,086,146.33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71,397,089.25	93,533,022.6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抵债资产中房产证和土地证尚未办理变更手续的金额为 15,584,089.50 元，已计提的跌价准备 3,231,506.85 元。尚未办理房产证和土地证金额为 71,015,066.00 元，已计提的跌价准备 32,765,829.80 元。

(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8-12-31	剩余摊销年限(月)
营业大楼装潢 576 号甲	购入	2,950,519.00	595,408.15	-	324,768.10	270,640.05	10
营业大楼弱电系统	购入	383,767.00	78,905.31	-	43,039.26	35,866.05	10
装修费	购入	70,907,853.21	45,977,694.62	6,305,049.24	15,543,042.25	36,739,701.61	10-49
12 楼机房工程	购入	2,725,000.00	999,166.74	-	272,500.02	726,666.72	32
软件工程	购入	3,275,000.00	-	3,275,000.00	66,583.32	3,208,416.68	33-35
开发区支行装修工程	购入	4,863,810.00	972,762.00	-	972,762.00	-	-
常熟支行装修工程	购入	3,465,342.63	981,847.10	-	693,068.53	288,778.57	5
挖掘费	购入	5,348.00	3,387.13	-	1,069.62	2,317.51	26
消防工程	购入	336,000.00	212,800.00	-	67,200.00	145,600.00	26
天然气工程	购入	35,000.00	22,166.73	-	7,000.02	15,166.71	26
合计		88,947,639.84	49,844,137.78	9,580,049.24	17,991,033.12	41,433,153.90	

7. 吸收存款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277,065,292.94	18,367,499,777.48
-个人客户	7,129,097,720.83	6,331,970,900.82
小计	26,406,163,013.77	24,699,470,678.30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1,874,612,427.35	11,669,653,424.45
-个人客户	26,466,322,131.58	24,941,015,021.96
小计	38,340,934,558.93	36,610,668,446.41
保证金存款	5,671,422,315.14	4,673,431,246.33
理财产品存款	3,802,270,000.00	479,370,000.00
其他存款	3,284,066,539.06	1,834,334,229.44
合计	77,504,856,426.90	68,297,274,600.48

8.营业收入

(1)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4,601,830,619.23	3,954,750,387.66
利息支出	1,969,669,993.42	1,906,780,004.40
利息净收入	2,632,160,625.81	2,047,970,383.26

8.01 利息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存放同业	16,965,263.61	22,520,009.61
存放中央银行	137,693,046.18	127,957,165.41
拆出资金	21,798,883.07	32,701,804.12
贷款和垫款	2,922,413,377.06	2,411,847,791.25
票据贴现	87,044,138.28	66,460,160.32
债券投资	1,306,042,303.77	1,227,857,452.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610,311.54	18,069,548.79
转贴现利息收入	76,263,295.72	44,992,255.90
其他利息收入	-	2,344,199.94
合计	4,601,830,619.23	3,954,750,387.66

8.02 利息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业存放	112,494,165.13	88,176,405.92
吸收存款	1,298,094,370.78	1,265,163,489.25
拆入资金	28,796,226.01	7,760,367.57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2,461,606.93	5,180,99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16,777,639.08	452,948,863.28
其他利息支出	211,045,985.49	87,549,880.75
合计	1,969,669,993.42	1,906,780,004.40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122,134.64	140,395,483.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150,132.62	23,536,336.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972,002.02	116,859,147.18

8.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7,870,410.92	96,753,450.00
结算手续费收入	28,157,921.56	22,041,453.98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10,227,024.86	10,255,182.74
其他手续费收入	19,866,777.30	11,345,396.48
合计	96,122,134.64	140,395,483.20

8.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结算手续费支出	4,086,680.41	3,533,738.92
代理业务及其他手续费支出	56,063,452.21	20,002,597.10
合计	60,150,132.62	23,536,336.02

(3)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券投资收益	87,229,448.85	39,977,168.72

股权投资收益	121,148,294.12	116,503,205.29
投资收益合计	208,377,742.97	156,480,374.0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投资收益	22,430,400.88	24,729,251.10
对子公司投资收益	-	5,273,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717,893.24	86,500,45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85,382,442.37	44,394,013.48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以及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7,006.48	-4,416,844.76
合计	208,377,742.97	156,480,374.01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江苏省信用联社	60,000.00	60,000.00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75,400.88	2,719,251.1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400,000.00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45,000.00	19,050,000.00
合计	22,430,400.88	24,729,251.1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941,657.72	78,362,627.44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	8,776,235.52	8,137,826.75
合计	98,717,893.24	86,500,454.19

(4)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租赁收入	5,836,759.87	8,790,403.14
其他营业收入	-	-
合计	5,836,759.87	8,790,403.14

9.营业支出

(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0,098,436.59	10,234,118.14
其他税金	9,754,897.37	6,942,639.37
合计	19,853,333.96	17,176,757.51

(2)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员工费用	627,246,473.06	481,463,276.50
业务费用	284,731,181.40	267,633,426.83
固定资产折旧	65,387,536.95	50,842,676.45
无形资产摊销	18,592,565.86	20,586,669.43
长期待摊费用	17,991,033.12	14,053,172.64
低值易耗品摊销	9,397,350.11	4,165,501.60
合计	1,023,346,140.50	838,744,723.45

(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贷款损失准备	654,280,000.56	562,379,454.8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9,695,600.95	83,200,0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805,933.36	22,546,084.68
坏账准备	9,100.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671,544.18	68,030,000.00
合计	954,689,139.73	736,155,539.53

10.现金流量项目分析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47,871,728.50	280,536,812.3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的款项	1,758,675,733.39	1,464,048,820.83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638,810,465.51	642,823,501.92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款项	288,254,400.00	905,620,750.00
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55,996,789.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612,327.40	5,349,026,674.81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抵债资产收入	1,800,000.00	203,000.00
再贴现净流入	55,333,013.99	-
租金收入	5,836,759.87	8,790,403.14
待清算款项	88,796,80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流入	-	512,518,631.53
各项补贴收入	8,050,000.00	3,917,440.00
其他收入	2,450,505.66	1,268,158.06
合计	162,267,086.09	526,697,632.73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用	284,731,181.40	267,633,426.83
待清算款项	5,538,851.55	19,321,849.77
再贴现净流出		151,634,810.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流出	3,853,465,958.47	-
其 他	6,753,567.00	6,404,321.58
合计	4,194,484,020.94	444,994,408.60

(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	2,336,149.03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873,730,967.98	777,361,684.6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54,689,139.73	736,155,539.53
固定资产折旧	65,387,536.95	50,842,676.45
无形资产摊销	18,592,565.86	20,586,669.43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17,991,033.12	14,053,17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2,034,190.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62,743.68	-157,313.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264,059.19	-3,575,478.37
投资损失	-208,377,742.97	-187,063,37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81,165,485.42	-116,882,87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951,902.27	85,114.87
贷款的减少	-11,312,070,734.17	-5,289,523,728.47
存款的增加	9,133,535,043.21	6,824,553,471.44
拆借款项的净增	2,092,570,200.37	-393,381,20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17,664,001.67	292,919,845.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14,395,235.57	2,801,091,026.99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	-621,031,203.73	-425,948,795.25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	-3,853,465,958.47	512,518,631.53
其 他	-13,826,826.75	-8,155,18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2,850,114.77	5,603,445,680.47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45,357,927.40	2,387,409,135.1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87,409,135.10	3,486,456,632.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8,254,400.00	2,961,617,539.71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61,617,539.71	1,118,380,79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5,414,347.41	744,189,246.33

二十一、 补充资料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817,741,745.01	754,291,236.09
减: 营业外收入	5,283,834.21	32,684,561.26
减: 其他收益	6,306,300.00	3,417,440.00
减: 资产处置收益	-613,135.74	2,629,733.76
加: 营业外支出	4,321,183.85	2,556,514.15
加: 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数	1,663,953.66	9,043,80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2,749,884.05	727,159,820.44
其中: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30,326,937.26	736,059,458.50
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后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7,577,053.21	-8,899,638.06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行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比较期间若干数据已按本期间会计报表的列报方式进行了调整。

2.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2018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9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	0.46	0.46

2017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3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9	0.41	0.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季颖先生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季颖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